

股票简称：声迅股份

股票代码：003004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TELESOUND ELECTRONICS CO.,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1至5层10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发行人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摘要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并于2022年4月18日出具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2]第Z[346]号01),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至少每年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7.11亿元,低于15亿元,因此公司需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谭政及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天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四、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期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期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现金分红比例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1,500 万元；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每股净资产偏高，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股东的利益。

(3) 公司因前述公司的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规定的情况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而未能按照规定比例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未按照规定比例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6、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时，董事会应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董事会重新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后方可执行；股东大会应当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13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 1,841.4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18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 2,455.2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3）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184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 1,636.8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636.80	2,455.20	1,84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1.33	6,615.07	7,333.29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40.91%	37.12%	25.1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5,933.40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5,983.2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99.17%		

3、上市未满三年的公司上市后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上市后，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636.80	2,45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1.33	6,615.07
上市后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4,092.00	
上市后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5,308.20	
上市后累计现金分红占上市后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77.09%	

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的规定，上市未满三年的公司，参考“上市后年均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0%”执行。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上市未满三年，上市后年均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均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安防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不仅要面对原有竞争对手的激烈竞

争，更要面对不断进入的新厂家的挑战。如果公司在产品研发、成本控制、服务质量、销售网络构建、营销策略选择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可能在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失去已有的市场份额，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下降。

（二）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2.45%、62.00%及58.73%及52.47%。虽然客户集中度有所下降但仍然相对集中，可能导致公司未来增长部分受制于重要客户的需求，并承受失去重要客户或大额订单所带来的市场风险。

（三）应收账款增长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31,612.96万元、21,569.45万元及23,844.36万元及19,646.3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9.57%、34.03%、41.00%及39.45%。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将继续增加。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及公用事业企业，信用良好，但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出现资金支付困难等情况，将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并影响公司的发展。

（四）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1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1.33万元，较2020年度下降了39.51%。2021年度，公司坚定聚焦主业，通过业务创新，加大研发投入，坚持标准引领，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公司稳健发展。但由于宏观经济变动和新冠疫情防控影响，部分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因收入构成变化下降，公司应收款项余额较大、账龄较长，信用减值损失计提较大等原因，使得2021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比下滑。

2022年1-9月份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8.3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66.59%，业绩同比下滑系受公司当期研发费用增加、毛利率下降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目前所处行业前景良好，我国安防市场需求依然旺盛，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核心技术团队、销售团队均保持稳定，公司的长期经营能力和竞争力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公司针对应收账款回款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清收措施，以保障公司

的根本利益。但是如果公司未来高毛利业务占比继续下降，应收账款回款不达预期，公司业绩仍存在下滑的风险。

（五）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9.03%、43.92%和 39.61%及 40.49%，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收入构成变化，毛利相对较低的智能监控报警系统业务占比提高所致。报告期内，智能监控报警系统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7.06%、37.78%、42.48%及 18.51%。公司通过前瞻性的创新研究推出新产品和服务，深度发掘客户不断提高和增长的需求，持续创新研发推动新的应用，拓展新的市场，持续开拓高毛利业务及客户。但如果国内安防行业市场竞争持续激烈，新冠疫情反弹情形导致相关市场需求放缓，公司新客户开拓进度晚于预期，公司的毛利率面临下降的风险，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新增产能的市场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之一为“声迅智慧安检设备制造中心建设项目”，项目的建成，将使得相应产品的产能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尽管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的可行性论证，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后期运行过程中市场环境等因素也可能不断地出现变化，若下游市场环境出现不利变化或是市场开拓不力，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将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2、募投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果风险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行业市场情况以及目前公司相关产品的价格、成本、费用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合理的测算。但是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为预测性信息，经济效益是否能够如期实现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行业政策、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存在无法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七）与可转债有关的风险

1、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

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果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或者公司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股价仍持续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并进而导致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2、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原股东权益被摊薄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短期内出现投资者大量转股的情况，则公司的总股本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周期，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被摊薄的风险。

3、利率风险

本次可转债采用固定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4、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公司需根据约定的可转债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部分偿付利息、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并到期兑付本金。受宏观经济、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有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的收益，从而无法获得足够的资金，进而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能力，以及承兑投资者回售可转债的能力。

5、本次可转债触及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转股价格无法向下修正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置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

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

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虽然触及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但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6、可转债价格波动甚至低于面值的风险

可转换公司债券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

可转换公司债券因附有转股选择权,多数情况下其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利率更低。此外,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价格会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可能会出现转股价格高于股票市场价格的情形,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价格降低。

因此,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市交易及转股过程中,其交易价格均可能出现异常波动或价值背离,甚至低于面值的情况,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产品特性,并在此基础上作出投资决策。

7、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担保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谭政及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天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但若因国家政策出现重大调整、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宏观经济出现不可控制的恶化、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股票市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不可控制因素影响,或者由于担保人所持股票限售等原因导致资产状况及支付能力发生负面变化的情况下,将影响到担保人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履行其应承担的担保责任,从而发生担保人可能无法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进而影响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人的利益。

8、信用评级变化风险

中证鹏元对本次可转债进行了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债券信用等级为“A+”。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中证鹏元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事项.....	2
四、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情况.....	2
五、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5
第一节 释 义	9
一、常用词语释义.....	9
二、专业术语释义.....	11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4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概况.....	14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6
四、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违约的相关处理.....	27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14
一、公司股本结构.....	3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3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31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31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	31
三、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32
四、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68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1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71
二、盈利能力分析.....	98
三、现金流量分析.....	118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21

五、发行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21
六、重大事项说明	124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125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27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27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	127
三、募集资金投向对公司的影响	15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56
一、备查文件	156
二、查阅时间	156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电话、联系人	156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本次发行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的行为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声迅股份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声迅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声迅电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控股股东、天福投资	指	江苏天福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谭政、聂蓉及谭天
合畅投资	指	合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声迅	指	北京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声迅保安	指	湖南声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快检保安	指	快检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陕西声迅	指	陕西声迅安防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声迅	指	天津声迅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声迅设备	指	声迅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重庆声迅	指	重庆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声迅	指	云南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声迅	指	广州声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安防	指	江苏声迅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声迅	指	广东声迅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声迅	指	上海声迅企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快检（北京）	指	快检（北京）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声迅	指	四川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声迅福华	指	北京声迅福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声迅	指	福建声迅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声迅科技	指	湖南声迅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声迅设备	指	湖南声迅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长沙声迅	指	长沙声迅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声迅保安岳阳分公司	指	湖南声迅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

竞业达	指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警视达	指	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富盛科技	指	富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亚太安讯	指	北京亚太安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本西科姆	指	西科姆（中国）有限公司
美国 ADT	指	泰科集成安防（ADT）
同方威视	指	同方威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盾安民	指	北京中盾安民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高晶影像	指	上海高晶影像科技有限公司
英迈吉东	指	上海英迈吉东影图像设备有限公司
天和时代	指	深圳市天和时代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中金泰达	指	北京中金泰达电液科技有限公司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基金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减持规定》	指	《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减持细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反恐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发布，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受托管理协议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邮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9 月

元、万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邮证券	指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永拓、验资复核机构	指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证鹏元、评级机构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释义

监控报警	指	即视频监控和防盗报警，视频监控是指通过摄像头采集图像，通过网线或者同轴线传到录像机进行视频数据存储，通过显示器或者监视器、大屏进行图像显示的一整套系统；防盗报警是用物理方法或电子技术，自动探测发生在布防监测区域内的侵入行为，产生报警信号，并提示值班人员发生报警的区域部位，显示可能采取对策的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和防盗报警系统通过联动，实现监控报警的双功能
监控报警系统	指	一套完整的视频监控报警安全防范系统，包括前端视频图像采集设备、语音信息采集设备、探测传感报警设备，中端传输设备，后端显示设备及综合控制平台，组合协同实现监控报警的防范功能，又称为监控报警整体解决方案
智能监控报警系统	指	智能监控系统是采用图像处理、模式识别和计算机视觉技术，通过在监控系统中增加智能视频分析模块，借助计算机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过滤掉视频画面无用的或干扰信息、自动识别不同物体，分析抽取视频源中关键有用信息，快速准确的定位事故现场，判断监控画面中的异常情况，并以最快和最佳的方式发出警报或触发其它动作，从而有效进行事前预警，事中处理，事后及时取证的全自动、全天候、实时监控的智能系统
安检	指	即安全检查，通过 X 射线安检设备、危险液体检测仪、爆炸物探测仪、金属探测门、人工检查等手段，检查人员及其行李物品中是否携带枪支、弹药、易燃、易爆、腐蚀、有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安检系统	指	一套完整的安全检查安全防范系统，包括安检点整套安检设备、车站、车辆段后端显示设备及综合控制平台，组合协同实现安全检查功能，又称为安检整体解决方案
智能安检系统	指	以智能识别、设备互联及信息化管理为三大核心特征，通过智能化和信息化手段，提升禁带品安检识别率和安检资源利用率；建立安检设备、安检人员及被检物品信息多级联网的信息化管理，能够对安检过程进行全程记录和异常事件智能检索预警、安检员工作状态及设备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控，实现后台远程监控、警企联动处置、安检大数据分析的集成管理。
技防	指	即技术防范，人防、物防和技防是安全防范的三个范畴，人防、物防是通过人力、物力进行安全防范，技防则是通过现代科学技术进行安全防范，比如电子监控、电子防盗报警等等技术手段

制造商	指	对产品的质量负有最终责任的企业法人，也称为“产品生产者”，通常为产品品牌拥有者
ATM	指	Automatic Teller Machine 的简称，银行自动柜员机
CCTV 系统	指	Closed-Circuit Television，闭路电视监控系统，是对地铁车站、车辆段等进行视频监控的系统，由摄像头，编解码器，承载网络，后端存储管理平台构成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把现在所有现存实施的与即将被发展出来的各种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到一个框架中去，申请此认证的前提条件是企业具有有效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ITIL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IT 基础架构库，主要适用于 IT 服务管理（ITSM）。ITIL 为企业的 IT 服务管理实践提供了一个客观、严谨、可量化的标准和规范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原始设计生产商，指具有设计、改良以及制造能力的生产商依据客户对某项产品的需求，负责从产品的原型设计、规格制定到生产制造的一种代工模式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原始设备生产商，指由客户提供产品的工艺、设计、品质要求，生产商按照客户要求生产并交付客户的一种代工模式
SAC/TC100	指	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简称全国安防标委会，根据《全国安全防范报警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章程》附则解释，全国安防标委会的代号为 SAC/TC100
AIoT	指	人工智能（AI）技术与物联网（IoT）技术的融合
SAC/TC577	指	全国爆炸物品公共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根据《全国爆炸物品公共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章程》附则解释，全国爆炸物品公共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代号为 SAC/TC577
SIP 协议	指	SIP 协议是 NGN 中的重要协议，是一个基于文本的应用层控制协议，独立于底层传输协议 TCP/UDP/SCTP，用于建立、修改和终止 IP 网上的双方或多方多媒体会话
X 光机	指	又称 X 射线安全检查设备，是借助于输送带将被检查行李送入 X 射线检查通道而完成检查的电子设备，主要设置在地铁、机场、博物馆、政府机关等需要安检的场所
流媒体	指	在互联网/内联网中使用流式传输技术的连续时基媒体，如：音频、视频或多媒体文件
平安城市	指	平安城市的建设起源于“科技强警”战略和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即“3111”试点工程两大项目。2004 年 6 月，为了全面推进科技强警战略的实施，公安部、科技部在北京、上海等 21 个城市启动了第一批科技强警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平安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集安全防范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网络通信技术、视频传输技术、访问控制等高新技术为一体的庞大系统，是总体投资大、技术要求高、涉及用户广、链接环节多的系统工程。建设目的是通过构建一个覆盖整个城市的集成化、多功能、综合性治安防控网络，进一步提升公安机关管理社会、治安防控、打击犯罪、

		维护稳定、保障安全的重要手段和依靠。随着物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的应用，平安城市建设正逐步融入智慧城市建设中
系统集成	指	将不同的系统，根据应用需要，有机地组合成一个一体化的、功能更加强大的新型系统的过程和方法
系统平台	指	让软件运行的系统环境，包括硬件环境和软件环境。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具体指应用于视频监控报警系统中管理控制及应用部分、记录部分、数字化部分的相关设备及软件所组成的设备及软件平台。如视频监控软件、报警软件、配套服务器、视音频存储设备、视频诊断设备、视音频编解码器等设备，根据系统平台实现的功能不同，软件和硬件设备组成有所不同
综合治理	指	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是党和国家解决社会治安问题的战略方针。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范围包括打击、防范、教育、管理、建设、改造等六个方面，综治三防即人防、物防、技防
枪爆剧放	指	枪支、弹药、易燃、易爆、剧毒化学品、放射性物质等危险物品
北京地铁八条线安检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指	发行人依据与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北京地铁既有八条线安检设备更新改造工程项目安检设备买卖合同》所实施的安检系统项目，涉及北京地铁1号线、2号线、5号线、8号线、10号线、13号线、机场线、八通线等八条既有地铁线路的244个安检点
自助行	指	即自助银行，由银行自助设备、客户活动区和加钞间等组成，供客户自行完成存款、取款、转账、缴费、信息查询等业务，具有独立物理区域的场所
人物同检	指	乘车人及携带物品均在安检之列
集中判图系统	指	采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将各安检点X光机图片实时传输至判图中心，进行以智能分析为主、人工判图为辅的集中式实时识别、处置禁限带品的一种安检新模式，该模式有助于提高安检效率、安检质量和检出率，降低运营成本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TELESOUND ELECTRONICS CO.,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声迅股份
股票代码	003004
注册资本	8,184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4年1月2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谭政
董事会秘书	王娜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1至5层101
电子信箱	ir@telesound.com.cn
联系电话	010-62980022
联系传真	010-6298552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防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安全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安防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核准情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 2022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相关议案。

2022年10月8日，本次发行已获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68号）文件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主要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的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0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2,800,000 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5、债券利率

第一年 0.3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2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40%、第六年 3.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34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

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所剩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余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可转债的票面面值 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9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对认购金额不足28,000.00万元的部分承担余额包销责任，包销基数为28,000.00万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8,400.0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公司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2）发行对象

1) 向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9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2) 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适当性管理相关事

项的通知》（深证上〔2022〕587号）等规定已开通可转债交易权限。

3)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9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A股普通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3.4213元可转债的比例，并按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每股配售0.034213张可转债。

公司现有总股本81,840,000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最多可优先认购2,799,991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2,800,000张的99.9997%。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1) 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 2) 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3) 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 4) 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 5) 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 1) 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2) 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 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 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3)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 (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以上的子公司) 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 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人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 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4) 发行人发生减资 (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份回购、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及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的股份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5) 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 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6) 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发行人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7) 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8)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 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00 万元 (含 28,000.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声迅华中区域总部 (长沙) 建设项目	18,592.01	15,000.00
2	声迅智慧安检设备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13,807.80	13,000.00
合计		32,399.80	28,000.00

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18、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谭政及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天福投资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范围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保证人的履约能力、个人财产状况及个人资产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1) 保证人的持股情况及相关股份的价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谭政、天福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4,132.54 万股股份。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 6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24.48 元/股”计算，谭政、天福投资合计所持公司股票的市值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市值（万元）
天福投资	2,959.00	36.16	72,436.32
谭政	1,173.54	14.34	28,728.26
合计	4,132.54	50.50	101,164.58

其中：谭政直接持有声迅股份 1,173.54 万股股份的市值为 28,728.26 万元；通过持有天福投资 76.36%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2,259.56 万股股份，市值为 55,314.02 万元。

实际控制人谭政及公司控股股东天福投资所持公司股票均不存在质押、司法

冻结的情形，其合计所持公司股票市值约为发行人本次拟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的 3.61 倍。因此，本次可转债的保证人具备本次担保的支付实力。

（2）保证人的现金分红情况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际控制人谭政及控股股东天福投资取得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合计分别为 1239.76 万元、1239.76 万元、826.51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盈利状况良好，预期未来公司利润分配仍将为其带来较为稳定的收益，以此可保障保证人的履约能力。

（3）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除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提供保证担保以及谭政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外，谭政、天福投资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谭政为发行人融资提供保证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授信银行	担保金额	授信期限
声迅股份	谭政、聂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	3,221.36	2021.10.22-2022.10.21
声迅股份	谭政、聂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216.89	2021.12.09-2022.12.08
声迅股份	谭政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551.68	2022.01.05-2025.01.05
声迅股份	谭政、聂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83.41	2021.08.20-2022.08.03
声迅股份	谭政、聂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000.00	2022.06.23-2023.05.12

截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谭政为发行人上述融资提供保证担保，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7,573.34 万元，加上对本次可转债担保金额 28,000.00 万元，累计担保金额合计 35,573.34 万元。综上，谭政及天福投资合计所持公司股票价值金额不低于其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具备担保能力和履约能力。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及财产状况良好，预计出现无法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的风险较小，谭政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可能性较小，因此，谭政为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情形不会对其本次可转债的担保履约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债券评级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债主体信用评级为 A+，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信用评级为 A+。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承销起止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五）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根据募集资金金额初步估算如下：

项 目	金额（万元）
承销、保荐费用	518.87
审计费用	37.74
律师费用	37.74
资信评级费用	42.45
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费用	16.00
合 计	652.79

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费用总额将在发行结束后确定。

（六）承销期间时间安排及停、复牌安排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T-2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22 年 12 月 29 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网上申购日	正常交易
T+1 2023 年 1 月 3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2023 年 1 月 4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缴款日	正常交易
T+3 2023 年 1 月 5 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 2023 年 1 月 6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

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谭政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9号院11号楼1至5层101
联系电话	010-62980022
传真号码	010-62985522
联系人	王娜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成林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5号（陕西邮政信息大厦9-11层）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17号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010-67017788
传真号码	010-67017788-9696
保荐代表人	李雪、陈桂平
项目协办人	姜明磊
项目其他经办人	李向阳、岳凯

（三）分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5层
联系电话	010-68086722
传真号码	010-68086722
联系人	吕玥

（四）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20号院正大中心南塔22-31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号码	010-65681022
经办律师	张明、刘亚楠、夏英英

(五) 会计师事务所：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吕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联系电话	010-65954510
传真号码	010-65950822
经办注册会计师	唐琳、李海燕

(六) 资信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92号世茂大厦C座23层
联系电话	010-66216006
传真号码	010-66212002
经办信用评级人员	万蕾、罗力

(七)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号码	0755-82083667

(八)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2-28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号码	0755-21899000

(九)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账号	0200003119200484004

四、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违约的相关处理

(一) 违约责任

1、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意，若因发行人违反受托管理协议（简称“本协议”）任何规定和保证（包括但不限于因本次债券发行与上市的申请文件或募集文件以及本次债券存续期间的其他信息披露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因发行人违反与本协议或与本次债券发行与上市相关的任何法律规

定或上市规则，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因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本协议提供服务，从而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遭受损失、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他人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权利请求或索赔），或者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风险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勤勉尽责、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及其他相关主体进行谈判，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接受全部或者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提起民事诉讼，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

2、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意在出现以下事件：在本期债券到期时，发行人未能按规定支付应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各期利息；发行人破产、解散；其它因发行人原因导致出现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的情形。债券受托管理人应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可根据出席会议的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收回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3、加速清偿及措施

（1）加速清偿的宣布

如果本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解除，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单独或合并持有 50%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本期未偿还债券提前到期，并要求发行人支付全部本金和相应利息。

（2）措施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①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a.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代理人和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b.所有迟付的利息；c.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d.适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就延迟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②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③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且单独或合并持有 50%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

定。

4、发行人如果注意到任何可能引起本协议中所述的索赔的情况，应立即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

5、因债券受托管理人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本协议的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而导致发行人的利益受到损害，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立即采取有效措施避免该等损失的扩大，发行人有权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之规定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6、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代表就中国证监会因本次债券的相关事宜拟对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采取的监管措施或追究法律责任提出申辩时，发行人应积极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提供债券受托管理人合理要求的有关证据。

7、发行人未按期还本付息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代理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催缴本息款项。发行人除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还本付息外，还需向债券持有人支付违约金，计算方法：违约金=延期兑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三×延迟兑付日数。

（二）争议解决机制

1、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条例、规则的管辖和保护。

2、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或索赔，由协议签订双方协商解决。双方之间发生的任何经友好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争议，可将争议提交协议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三节 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81,840,000 股，股本结构如下：

项 目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份	48,091,450	58.77%
1、国家股	-	-
2、国有法人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48,091,450	58.7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9,590,000	36.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501,450	22.61%
4、外资持股	-	-
二、无限售流通股份	33,748,550	41.24%
1、人民币普通股	33,748,550	41.24%
三、股份总数	81,840,000	100.0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股）
1	江苏天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90,000	36.16	29,590,000
2	谭政	境内自然人	11,735,400	14.34	11,735,400
3	合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4,000	5.09	-
4	聂蓉	境内自然人	3,801,600	4.65	3,801,600
5	刘孟然	境内自然人	3,432,000	4.19	-
6	谭天	境内自然人	1,320,000	1.61	1,320,000
7	刘建文	境内自然人	1,155,000	1.41	866,250
8	聂红	境内自然人	931,006	1.14	-
9	楚林	境内自然人	798,000	0.98	598,500
10	程锦钰	境内自然人	660,000	0.81	-
	合 计		57,587,006	70.38	47,911,750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引自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指标以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

一、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均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最近三年一期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符合财政部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企业范围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1	北京声迅	北京	5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2	湖南声迅保安	株洲	1,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3	快检保安	句容	5,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4	陕西声迅	西安	5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5	重庆声迅	重庆	1,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6	天津声迅	天津	5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7	广州声迅	广州	1,000.00	51%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8	云南声迅	昆明	1,000.00	7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9	声迅设备	句容	5,000.00	100%	主要从事安防产品销售
10	江苏安防	南京	1,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11	广东科技	广州	1,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12	上海声迅	上海	1,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13	快检（北京）	北京	1,000.00	100%	安防技术防范产品的研究、开发
14	声迅福华	北京	5,000.00	6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15	福建声迅	福州	2,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16	湖南声迅设备	长沙	5,000.00	100%	主要从事安防产品销售
17	湖南声迅科技	长沙	2,000.00	100%	提供综合安防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18	长沙声迅	长沙	1,000.00	100%	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

(二) 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1、2022 年 1-9 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公司 2022 年 1-9 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2、2021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序号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变化原因
1	北京声迅福华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2	福建声迅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3	湖南声迅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4	湖南声迅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5	长沙声迅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3、2020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序号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变化原因
1	快检（北京）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4、2019 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序号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变化原因
新增 2 家		
1	广东声迅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2	上海声迅企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减少 1 家		
1	四川声迅安防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

三、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834,725.23	224,668,109.34	308,713,994.36	111,232,250.27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5,139.72	35,226,893.23	16,531,261.35	
应收票据	6,795,150.00	-	24,986,770.00	
应收账款	196,463,753.59	238,443,602.98	215,694,530.47	316,129,643.29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14,794,185.71	9,074,238.35	1,465,779.86	1,768,413.20
其他应收款	11,744,296.73	9,279,812.37	5,180,722.60	6,799,055.29
存货	53,928,351.52	21,222,884.33	13,864,263.76	16,425,745.71
合同资产	20,589,333.04	22,823,270.71	22,701,785.68	
其他流动资产	23,524,600.32	20,785,606.99	24,687,805.18	2,076,925.88
流动资产合计	498,009,535.86	581,524,418.30	633,826,913.26	454,432,033.64
非流动资产：		-		
长期应收款	15,685,421.52	15,507,367.60	17,399,502.20	19,640,659.72
长期股权投资	15,912,152.66			
固定资产	249,389,642.53	252,598,104.01	6,111,047.47	6,575,448.35
在建工程	8,493,149.89	-	218,348,623.99	
使用权资产	638,905.58	926,413.10		
无形资产	62,479,528.85	7,865,266.00	8,191,659.29	8,104,021.31
长期待摊费用	466,708.90	1,043,875.25	480,093.22	662,26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07,316.32	9,198,940.34	6,898,236.95	9,700,62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744.54	1,309,756.46	1,693,09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872,826.25	287,440,710.84	258,738,919.58	46,376,112.25
资产总计	860,882,362.11	868,965,129.14	892,565,832.84	500,808,145.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760,888.90	-	56,000,000.00	79,500,000.00
应付票据	25,020,537.40	30,251,499.04	1,010,000.00	220,000.00
应付账款	65,254,650.34	85,109,329.94	93,312,570.56	83,816,569.08
预收款项		-		3,418,604.32
合同负债	25,335,701.66	4,081,649.48	1,907,513.63	
应付职工薪酬	5,509,166.90	10,701,476.16	13,156,297.03	12,314,038.42
应交税费	2,987,482.44	8,905,529.27	9,454,695.81	30,247,891.34
其他应付款	2,975,603.98	16,981,038.29	1,897,869.93	803,159.76
其他流动负债		-		1,472,117.68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合计	157,844,031.62	156,030,522.18	176,738,946.96	211,792,380.60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60,000.00	60,000.00	3,506,820.49	4,944,657.40
递延收益	2,304,789.20	2,106,666.70	26,902.76	22,582.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33.98	34,033.98	4,689.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8,823.18	2,200,700.68	3,538,412.45	4,967,240.03
负债合计	160,242,854.80	158,231,222.86	180,277,359.41	216,759,620.63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81,840,000.00	81,840,000.00	81,840,000.00	61,380,000.00
资本公积	360,053,906.49	360,053,906.49	364,672,886.18	6,841,576.91
盈余公积	39,037,170.17	39,037,170.17	35,539,522.25	30,690,000.00
未分配利润	219,806,377.87	229,891,172.22	217,927,527.31	175,040,306.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00,737,454.53	710,822,248.88	699,979,935.74	273,951,883.69
少数股东权益	-97,947.22	-88,342.60	12,308,537.69	10,096,641.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0,639,507.31	710,733,906.28	712,288,473.43	284,048,525.2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60,882,362.11	868,965,129.14	892,565,832.84	500,808,145.89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0,130,711.69	308,349,645.94	307,987,857.36	364,644,584.68
其中：营业收入	140,130,711.69	308,349,645.94	307,987,857.36	364,644,584.68
二、营业总成本	149,040,751.55	261,031,948.52	249,976,709.20	265,088,079.89
其中：营业成本	83,387,756.22	186,199,507.71	172,706,687.48	185,875,449.55
税金及附加	1,739,903.23	2,081,817.98	1,667,980.45	3,084,291.47
销售费用	18,148,338.93	23,199,143.22	25,391,903.42	22,448,844.05
管理费用	19,993,842.15	25,313,164.55	21,611,120.53	26,146,344.98
研发费用	26,606,243.96	25,980,058.66	23,996,653.62	23,985,407.67
财务费用	-835,332.94	-1,741,743.60	4,602,363.70	3,547,742.17
其中：利息费用	196,360.57	682,642.35	3,675,415.82	2,700,441.96
利息收入	1,418,983.97	3,037,560.22	1,122,902.32	601,447.54
加：其他收益	4,605,930.85	6,224,860.42	14,756,650.84	5,138,481.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856,402.39	2,913,090.56	441,793.20	56,547.91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246.49	195,631.88	31,261.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56,926.15	-9,517,132.49	10,221,341.52	-16,399,022.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061.90	-4,463,011.89	-3,252,747.28	-25,746.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20.13	-345.20	-30,319.93	-2,621.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94,983.99	42,670,790.70	80,179,127.86	88,324,143.43
加: 营业外收入	1,939,187.48	4,061,837.97	2,464.49	1,019,077.07
减: 营业外支出	4,626.23	337,289.72	93,206.38	248,418.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9,545.24	46,395,338.95	80,088,385.97	89,094,802.27
减: 所得税费用	55,944.21	4,073,571.11	9,617,125.09	11,868,950.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3,601.03	42,321,767.84	70,471,260.88	77,225,851.8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273,601.03	42,321,767.84	70,471,260.88	77,225,851.82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3,601.03	42,321,767.84	70,471,260.88	77,225,851.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273,601.03	42,321,767.84	70,471,260.88	77,225,851.82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83,205.65	40,013,292.82	66,150,742.78	73,332,885.54
2.少数股东损益	-9,604.62	2,308,475.02	4,320,518.10	3,892,966.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73,601.03	42,321,767.84	70,471,260.88	77,225,851.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83,205.65	40,013,292.82	66,150,742.78	73,332,885.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04.62	2,308,475.02	4,320,518.10	3,892,966.28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49	1.05	1.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49	1.05	1.1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611,618.62	330,916,058.95	404,481,834.34	282,732,54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71,081.30	5,040,124.16	14,001,075.90	4,772,465.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44,375.37	58,466,698.22	13,494,130.84	15,338,86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927,075.29	394,422,881.33	431,977,041.08	302,843,870.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386,552.46	185,164,747.53	133,670,704.73	100,903,216.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71,654.18	82,990,226.55	75,007,437.98	73,615,81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99,848.99	17,825,144.29	47,518,731.32	28,314,34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52,906.60	104,625,941.10	61,792,791.59	57,004,23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410,962.23	390,606,059.47	317,989,665.62	259,837,61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6,113.06	3,816,821.86	113,987,375.46	43,006,26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600,000.00	351,800,000.00	66,700,000.00	1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9,091.99	2,913,090.56	441,793.20	49,85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50.08	14,021.88	8,16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483,342.07	354,727,112.44	67,149,957.20	16,549,85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941,451.46	22,219,981.80	240,142,931.95	909,03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600,000.00	405,300,000.00	83,200,000.00	1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116,452.80	5,000,000.00	1,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657,904.26	432,519,981.80	325,242,931.95	17,409,03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74,562.19	-77,792,869.36	-258,092,974.75	-859,180.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212,943.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675,564.44		66,000,000.00	7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5,564.44	-	449,212,943.60	79,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89,500,000.0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20,702.78	25,234,642.35	21,552,349.15	41,815,316.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988.38	3,750,000.00	756,310.00	1,09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0,691.16	68,984,642.35	111,808,659.15	112,905,81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873.28	-68,984,642.35	337,404,284.45	-33,405,81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453,575.85	-142,960,689.85	193,298,685.16	8,741,26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63,078.67	293,623,768.52	100,325,083.36	91,583,82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09,502.82	150,663,078.67	293,623,768.52	100,325,083.36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2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0	0	0	360,053,906.49	0	0	0	39,037,170.17	0	229,891,172.22		710,822,248.88	-88,342.60	710,733,906.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840,000.00	0	0	0	360,053,906.49	0	0	0	39,037,170.17	0	229,891,172.22		710,822,248.88	-88,342.60	710,733,906.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0,084,794.35		-10,084,794.35	-9,604.62	-10,094,39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83,205.65		6,283,205.65	-9,604.62	6,273,60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368,000.00		-16,368,000.00				-16,36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68,000.00		-16,368,000.00				-16,368,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0,053,906.49				39,037,170.17		219,806,377.87		700,737,454.53	-97,947.22	700,639,507.31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永续 债	优先 股	其他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4,672,886.18				35,539,522.25		217,927,527.31		699,979,935.74	12,308,537.69	712,288,47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840,000.00				364,672,886.18				35,539,522.25		217,927,527.31		699,979,935.74	12,308,537.69	712,288,47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4,618,979.69				3,497,647.92		11,963,644.91		10,842,313.14	-12,396,880.29	-1,554,567.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013,292.83		40,013,292.83	2,308,475.02	42,321,76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18,979.69								-4,618,979.69	-5,885,355.31	-10,504,335.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180,000.00	-12,1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75,665.00								1,675,665.00		1,675,665.00
4、其他					-6,294,644.69								-6,294,644.69	6,294,644.69	
(三) 利润分配								3,497,647.92	-28,049,647.92				-24,552,000.00	-8,820,000.00	-33,37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497,647.92	-3,497,647.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52,000.00				-24,552,000.00	-8,820,000.00	-33,372,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0,053,906.49				39,037,170.17		229,891,172.22		710,822,248.88	-88,342.60	710,733,906.28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380,000.00				6,841,576.91				30,690,000.00		175,040,306.78		273,951,883.69	10,096,641.57	284,048,525.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380,000.00				6,841,576.91				30,690,000.00		175,040,306.78		273,951,883.69	10,096,641.57	284,048,525.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460,000.00				357,831,309.27				4,849,522.25		42,887,220.53		426,028,052.05	2,211,896.12	428,239,948.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150,742.78		66,150,742.78	4,320,518.10	70,471,260.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460,000.00				357,831,309.27								378,291,309.27	-2,108,621.98	376,182,687.29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永 续 债	优 先 股	其 他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460,000.00				357,622,687.29								378,082,687.29	-1,900,000.00	376,182,687.2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08,621.98								208,621.98	-208,621.98	
(三) 利润分配								4,849,522.25		-23,263,522.25			-18,414,000.00		-18,41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849,522.25		-4,849,522.2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										-18,414,000.00			-18,414,000.00		-18,414,000.00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4,672,886.18			35,539,522.25		217,927,527.31		699,979,935.74	12,308,537.69	712,288,473.43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380,000.00				7,462,777.44				28,376,749.61		122,434,671.63		219,654,198.68	8,031,607.75	227,685,80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380,000.00				7,462,777.44				28,376,749.61		122,434,671.63		219,654,198.68	8,031,607.75	227,685,806.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21,200.53				2,313,250.39		52,605,635.15		54,297,685.01	2,065,033.82	56,362,718.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332,885.54		73,332,885.54	3,892,966.28	77,225,85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1,200.53								-621,200.53	-1,827,932.46	-2,449,132.99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21,200.53								-621,200.53	-1,827,932.46	-2,449,132.99
(三) 利润分配								2,313,250.39		-20,727,250.39		-18,414,000.00		-18,41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313,250.39		-2,313,250.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										-18,414,000.00		-18,414,000.00		-18,414,000.00

项目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380,000.00				6,841,576.91			30,690,000.00		175,040,306.78		273,951,883.69	10,096,641.57	284,048,525.26

(二) 母公司报表**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140,803,110.32	179,175,597.76	292,518,481.80	81,463,27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35,139.72	35,226,893.23	16,531,261.35	-
应收票据	6,795,150.00	-	24,986,770.00	-
应收账款	256,406,509.52	277,488,717.21	215,322,350.20	453,890,827.56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4,631,312.74	4,629,899.94	612,874.22	966,463.39
其他应收款	95,929,049.63	40,364,850.91	22,472,958.98	18,021,988.32
存货	28,176,058.43	10,331,623.29	7,991,170.79	23,787,570.15
合同资产	20,589,333.04	22,823,270.71	22,701,785.68	
其他流动资产	20,492,549.16	18,577,546.06	22,077,397.36	1,405,694.11
流动资产合计	582,158,212.56	588,618,399.11	625,215,050.38	579,535,818.18
非流动资产：		-	-	-
长期应收款	15,685,421.52	15,507,367.60	17,399,502.20	19,640,659.72
长期股权投资	135,092,152.66	119,180,000.00	104,450,000.00	102,550,000.00
固定资产	243,059,771.15	245,909,165.07	3,717,419.82	3,599,846.25
在建工程	1,367,437.39	-	218,348,623.99	-
使用权资产	638,905.58	926,413.10	-	
无形资产	701,231.59	942,106.06	1,113,037.19	869,937.05
长期待摊费用	278,797.97	457,914.09	464,282.55	644,99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96,582.26	7,996,582.26	6,189,078.40	6,878,904.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744.54	1,309,756.46	1,693,09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820,300.12	391,220,292.72	352,991,700.61	135,877,437.86
资产总计	986,978,512.68	979,838,691.83	978,206,750.99	715,413,256.04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30,760,888.90	-	40,000,000.00	65,000,000.00

应付票据	25,020,537.40	30,251,499.04	17,010,000.00	11,692,117.68
应付账款	188,146,995.65	202,944,970.34	183,312,865.33	288,216,954.79
预收款项		-	-	3,022,129.23
合同负债	25,300,553.20	4,083,001.63	1,915,699.91	
应付职工薪酬	2,802,451.17	5,565,131.07	7,159,297.69	7,418,543.33
应交税费	2,787,547.95	6,315,645.44	5,139,904.57	24,822,972.46
其他应付款	33,016,704.75	38,180,375.86	41,999,827.66	40,366,464.9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07,835,679.02	287,340,623.38	296,537,595.16	440,539,182.39
非流动负债：		-	-	-
预计负债		-	3,386,820.49	4,764,657.40
递延收益	2,304,789.20	2,106,666.70	20,422.59	16,102.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33.98	34,033.98	4,689.2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8,823.18	2,140,700.68	3,411,932.28	4,780,759.86
负债合计	310,174,502.20	289,481,324.06	299,949,527.44	445,319,942.25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81,840,000.00	81,840,000.00	81,840,000.00	61,380,000.00
资本公积	366,888,696.65	366,888,696.65	365,213,031.65	7,590,344.36
盈余公积	39,037,170.17	39,037,170.17	35,539,522.25	30,690,000.00
未分配利润	189,038,143.66	202,591,500.95	195,664,669.65	170,432,969.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6,804,010.48	690,357,367.77	678,257,223.55	270,093,31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6,978,512.68	979,838,691.83	978,206,750.99	715,413,256.04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1,088,257.08	305,132,140.76	306,196,204.97	445,555,719.62
减：营业成本	89,411,634.23	195,569,399.64	214,908,940.49	280,966,415.25
税金及附加	1,465,272.88	1,515,029.38	1,104,699.13	1,973,519.12
销售费用	14,469,784.49	24,858,574.75	21,562,846.74	27,162,931.88
管理费用	22,713,418.18	28,831,653.29	20,645,368.33	25,165,546.40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研发费用	24,998,755.49	27,305,392.92	23,868,175.76	25,684,683.82
财务费用	-837,173.52	-1,775,370.66	3,896,171.22	3,109,360.46
其中：利息费用	196,360.57	682,642.35	3,006,344.98	2,399,566.96
利息收入	1,381,657.46	3,018,073.36	1,096,862.09	565,898.44
加：其他收益	4,246,398.47	6,105,901.25	14,516,675.31	4,869,393.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941.36	11,582,167.55	14,078,285.72	-930,410.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246.49	195,631.88	31,261.35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17,059.63	-9,325,933.64	6,431,472.36	-15,977,709.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061.90	-4,463,011.89	-3,252,747.28	-25,746.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372.91	-2,621.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9,149.38	32,922,216.59	52,015,323.67	69,426,167.82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4,051,907.27	2,464.49	1,017,687.30
减：营业外支出	850.25	209,192.38	69,893.86	234,274.48
三、利润总额	3,068,299.13	36,764,931.48	51,947,894.30	70,209,580.64
减：所得税费用	253,656.42	1,788,452.26	3,452,671.83	7,943,611.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4,642.71	34,976,479.22	48,495,222.47	62,265,968.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4,642.71	34,976,479.22	48,495,222.47	62,265,968.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4,642.71	34,976,479.22	48,495,222.47	62,265,968.9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0,228,948.42	290,326,370.05	371,057,249.65	219,410,158.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3,902.03	5,038,503.17	14,001,075.90	4,772,465.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16,271.38	55,184,487.64	56,466,931.57	105,043,23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419,121.83	350,549,360.86	441,525,257.12	329,225,862.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404,186.11	210,623,885.54	157,694,472.24	68,695,888.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740,226.21	45,362,176.46	44,393,637.94	39,174,39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18,011.45	9,040,059.32	34,905,582.74	19,189,592.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28,151.00	108,012,612.22	81,102,686.99	123,963,95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490,574.77	373,038,733.54	318,096,379.91	251,023,83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71,452.94	-22,489,372.68	123,428,877.21	78,202,027.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4,000,000.00	302,500,000.00	31,500,000.00	1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049,630.96	2,402,167.55	5,278,285.72	2,599,85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30.08	1,155.00	3,764.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50,461.04	304,903,322.55	36,782,049.72	19,099,85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80,107.76	22,136,996.39	239,758,634.00	790,435.4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51,000,000.00	358,550,000.00	48,000,000.00	1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116,452.80	5,000,000.00	1,9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996,560.56	385,686,996.39	289,658,634.00	17,290,435.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46,099.52	-80,783,673.84	-252,876,584.28	1,809,422.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3,212,943.6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675,564.44		50,000,000.00	6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5,564.44	-	433,212,943.60	6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40,000,000.00	75,000,000.00	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	16,400,702.78	25,234,642.35	21,136,778.31	39,227,566.96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988.38	3,750,000.00	756,310.00	976,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0,691.16	68,984,642.35	96,893,088.31	110,204,06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873.28	-68,984,642.35	336,319,855.29	-45,204,06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992,679.18	-172,257,688.87	206,872,148.22	34,807,38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170,567.09	277,428,255.96	70,556,107.74	35,748,72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177,887.91	105,170,567.09	277,428,255.96	70,556,107.74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9月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0	366,888,696.65				39,037,170.17		202,591,500.95	690,357,367.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840,000.00			0	366,888,696.65				39,037,170.17		202,591,500.95	690,357,367.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3,553,357.29	-13,553,357.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4,642.71	2,814,642.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368,000.00	-16,368,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68,000.00	-16,368,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6,888,696.65			39,037,170.17		189,038,143.66	676,804,010.48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5,213,031.65				35,539,522.25		195,664,669.65	678,257,223.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1,840,000.00			365,213,031.65			35,539,522.25		195,664,669.65		678,257,223.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675,665.00			3,497,647.92		6,926,831.30		12,100,144.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976,479.22		34,976,479.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5,665.00							1,675,665.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75,665.00							1,675,665.00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97,647.92		-28,049,647.92		-24,55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497,647.92		-3,497,647.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52,000.00		-24,552,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6,888,696.65				39,037,170.17		202,591,500.95	690,357,367.77

2020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 续 债	优 先 股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380,000.00				7,590,344.36				30,690,000.00		170,432,969.43	270,093,31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380,000.00				7,590,344.36				30,690,000.00		170,432,969.43	270,093,31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0,460,000.00				357,622,687.29				4,849,522.25		25,231,700.22	408,163,90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495,222.47	48,495,22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460,000.00				357,622,687.29							378,082,687.2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460,000.00				357,622,687.29							378,082,687.2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0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49,522.25		-23,263,522.25		-18,41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849,522.25		-4,849,522.2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414,000.00		-18,414,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0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 续 债	优 先 股	其 他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1,840,000.00				365,213,031.65				35,539,522.25		195,664,669.65	678,257,223.55

2019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 债	优先 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380,000.00				7,590,344.36				28,376,749.61		128,894,250.85	226,241,34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380,000.00				7,590,344.36				28,376,749.61		128,894,250.85	226,241,34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313,250.39		41,538,718.58	43,851,96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265,968.97	62,265,968.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19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 债	优先 股	其他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13,250.39		-20,727,250.39		-18,41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313,250.39		-2,313,250.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18,414,000.00		-18,414,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019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 债	优先 股	其他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380,000.00				7,590,344.36				30,690,000.00		170,432,969.43	270,093,313.79

四、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9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3.16	3.73	3.59	2.15
速动比率（倍）	2.81	3.59	3.51	2.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43	29.54	30.66	62.25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61	18.21	20.20	4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8.56	8.69	8.55	4.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利润（元）	0.08	0.49	0.81	1.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6	1.19	1.03	1.21
存货周转率（次）	2.22	10.61	11.40	8.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33.26	68.96	22.79	33.9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23	0.05	1.39	0.7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13	-1.75	2.36	0.14

注：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9	1.05	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9	1.05	1.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5.67	20.18	29.6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41	1.04	1.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41	1.04	1.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4.71	19.94	29.19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60.49	-9,675.03	-116,261.32	-184,274.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84,818.91	5,231,140.89	661,910.31	1,587,564.9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52,198.76	2,913,090.56	441,793.20	56,547.91

项目	2022年 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入和支出	832,942.36	-314,491.73	-4,800.50	-45,06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 损益项目	0.00	69,321.61	93,514.66	936.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0,244.93	1,110,922.90	189,430.17	195,685.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80	4,599.17	110,387.02	18,910.81
合计	3,798,053.81	6,773,864.23	776,339.16	1,201,111.72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做了简明的分析。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本次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1、资产总体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49,800.95	57.85	58,152.44	66.92	63,382.69	71.01	45,443.20	90.74
非流动资产	36,287.28	42.15	28,744.07	33.08	25,873.89	28.99	4,637.61	9.26
资产总计	86,088.24	100.00	86,896.51	100.00	89,256.58	100.00	50,080.81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资产整体规模持续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0,080.81 万元、89,256.58 万元、86,896.51 万元和 86,088.24 万元。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加 39,175.77 万元，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货币资金、在建工程等资产增长所致。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0.74%、71.01%、66.92%和 57.85%，均处于较高水平。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超过 95%，是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各期末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5,183.47	30.49	22,466.81	38.63	30,871.40	48.71	11,123.23	2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3.51	3.68	3,522.69	6.06	1,653.13	2.61	-	-
应收票据	679.52	1.36	-	-	2,498.68	3.94	-	-
应收账款	19,646.38	39.45	23,844.36	41.00	21,569.45	34.03	31,612.96	69.5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	-
预付款项	1,479.42	2.97	907.42	1.56	146.58	0.23	176.84	0.39
其他应收款	1,174.43	2.36	927.98	1.60	518.07	0.82	679.91	1.50
存货	5,392.84	10.83	2,122.29	3.65	1,386.43	2.18	1,642.57	3.61
合同资产	2,058.93	4.13	2,282.33	3.92	2,270.18	3.58	-	-
其他流动资产	2,352.46	4.72	2,078.56	3.57	2,468.78	3.90	207.69	0.46
流动资产合计	49,800.95	100.00	58,152.44	100.00	63,382.70	100.00	45,443.20	100.0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7.08	7.42	17.75	10.13
银行存款	5,813.87	15,058.88	29,344.62	10,022.38
其他货币资金	9,362.52	7,400.50	1,509.02	1,090.72
合计	15,183.47	22,466.81	30,871.40	11,123.23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由履约保证金、银行承兑保证金、固定期限存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1,123.23 万元、30,871.40 万元、22,466.81 万元和 15,183.4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48%、48.71%、38.63%和 30.49%。2020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增长 177.54%，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0 年 IPO 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理财产品	1,833.51	3,522.69	1,653.13	-
合计	1,833.51	3,522.69	1,653.13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0.00万元、1,653.13万元、3,522.69万元和1,833.51万元。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主要为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较短、投资风险较小、回收可能性高,未出现减值情况。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情况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48.00	-	2,498.68	-
商业承兑汇票	231.52			
合计	679.52	-	2,498.68	-

2020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2,498.68万元,发行人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风险较小。截至2022年9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679.52万元。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2,336.54	-18.43%	27,382.55	12.99%	24,234.26	-31.98%	35,629.51	47.98%
坏账准备	2,690.17	-23.97%	3,538.19	32.78%	2,664.80	-33.65%	4,016.55	70.1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9,646.37	-17.61%	23,844.36	10.55%	21,569.45	-31.77%	31,612.96	45.57%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营业收入	159.40%		88.80%		78.69%		97.7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5,629.51万元、24,234.26万元、27,382.55万元和22,336.54万元。2020年应收账款余额较2019年降低了31.98%,主要系公司强化资金管理,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导致回款较多所致。2021年

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增加了 12.99%，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应收账款回款不如预期所致。

2) 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09.30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5,396.41	68.93	760.66	14,635.75
1-2 年	3,759.08	16.83	375.91	3,383.17
2-3 年	1,221.20	5.47	366.36	854.84
3-4 年	1,415.56	6.34	707.78	707.78
4-5 年	216.09	0.97	151.26	64.83
5 年以上	328.20	1.47	328.20	0.00
小计	22,336.54	100.00	2,690.17	19,646.37
账龄	202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9,181.27	70.05	959.16	18,222.11
1-2 年	4,149.07	15.15	414.91	3,734.16
2-3 年	1,154.04	4.21	346.21	807.83
3-4 年	1,636.01	5.97	818.01	818.01
4-5 年	874.16	3.19	611.91	262.25
5 年以上	388.00	1.42	388.00	0.00
小计	27,382.55	100.00	3,538.19	23,844.36
账龄	2020.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201.15	66.85	810.16	15,390.99
1-2 年	4,822.11	19.90	482.21	4,339.90
2-3 年	1,731.14	7.14	519.34	1,211.80
3-4 年	1,091.31	4.50	545.66	545.65
4-5 年	270.38	1.12	189.26	81.12
5 年以上	118.17	0.49	118.17	0.00

小 计	24,234.26	100.00	2,664.80	21,569.45
账 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641.08	63.55	1,132.31	21,508.77
1-2年	7,286.37	20.45	728.64	6,557.73
2-3年	4,772.22	13.39	1,431.67	3,340.55
3-4年	274.20	0.77	137.10	137.10
4-5年	229.35	0.64	160.54	68.81
5年以上	426.30	1.20	426.30	0.00
小 计	35,629.51	100.00	4,016.55	31,612.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63.55%、66.85%、70.05%和 68.93%，账龄为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84.00%、86.75%、85.20%和 85.76%，账龄总体处于合理水平，不存在账龄较长且无法收回的大额应收账款。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金融、轨道交通、政府机构等领域，该类客户资信状况良好、支付能力较强，坏账风险较小。为进一步降低风险，公司制定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1 年以内的按 5%计提坏账，1-2 年的按 10%计提坏账，2-3 年的按 30%计提坏账，3-4 年的按 50%计提坏账，4-5 年的按 70%计提坏账，5 年以上的按 100%计提坏账。

同行业上市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本公司	大华股份	汉邦高科	浩云科技	苏州科达	中威电子	竞业达	平均值
1年以内	5%	5%	5%	3%	5%	5%	5%	4.67%
1-2年	10%	10%	10%	10%	10%	10%	10%	10.00%
2-3年	30%	30%	30%	20%	20%	30%	30%	26.67%
3-4年	50%	50%	50%	50%	30%	60%	50%	48.33%
4-5年	70%	80%	80%	50%	50%	100%	80%	73.33%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00%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1 年度报告

同行业上市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平均比例为 1 年以内为 4.67%、1-2 年为 10%、2-3 年为 26.67%、3-4 年为 48.33%、4-5 年为 73.33%，5 年以上为

100.00%。发行人1年以内的按5%计提坏账，1-2年的按10%计提坏账，2-3年的按30%计提坏账，3-4年的按50%计提坏账，4-5年的按70%计提坏账，5年以上的按100%计提坏账。

从一年以内坏账计提比例来看，发行人计提比例为5%，同行业上市公司当中，除浩云科技之外的计提比例均为5%，与发行人一致，浩云科技的计提比例为3%，比例低于发行人。因此，一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基本相同，不低于行业可比公司。

综上，发行人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基本处于同一水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增长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风险，与同行业应收账款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3) 主要应收账款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0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599.03	11.64
2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310.09	10.34
3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190.70	9.81
4	中铁十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482.94	6.64
5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350.74	6.05
合计		9,933.50	44.4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4,250.41	15.52
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3,602.22	13.15
3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458.00	12.63
4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664.03	9.73
5	中铁十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482.94	5.42
合计		15,457.61	56.4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513.76	18.63
2	西安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720.24	15.35
3	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355.14	9.72
4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265.58	9.35
5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33.52	7.57
合计		14,688.24	60.6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4,327.76	40.20
2	中铁十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5,626.97	15.79
3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901.81	10.95
4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620.27	10.16
5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三分公司	842.98	2.37
合计		28,319.79	79.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金额分别为 28,319.79 万元、14,688.24 万元、15,457.61 万元和 9,933.50 万元，分别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79.47%、60.61%、56.45%和 44.47%。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集中于轨道交通领域的大型国有企业，该类客户资信状况良好、支付能力较强，坏账风险较小。

(5) 存货

1) 存货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净额	比例	账面净额	比例	账面净额	比例	账面净额	比例
原材料	496.02	9.20	375.72	17.70	444.21	32.04	540.38	32.90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净额	比例	账面净额	比例	账面净额	比例	账面净额	比例
在产品	3,564.30	66.09	970.76	45.74	584.30	42.14	463.68	28.23
库存商品	1,332.52	24.71	775.80	36.56	357.92	25.82	363.71	22.14
发出商品	-	-	-	-	-	-	274.81	16.73
合计	5,392.84	100.00	2,122.29	100.00	1,386.43	100.00	1,642.5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1,642.58 万元、1,386.43 万元、2,122.29 万元和 5,392.84 万元，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

原材料主要包括公司为项目实施或自产品加工所采购的材料、器件等。对于系统集成业务，公司原材料采购以“以销定采”的方式为主，即公司依据销售订单采购所需硬件、设备、材料及其它物资；对于运营服务业务，公司根据预计用量进行采购备货，以满足服务及时性；对于自产品加工，公司按生产订单批次采购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及自产品加工计划保持一定规模的原材料库存。

在产品主要为未完工验收项目已发生的成本，库存商品主要为公司自有产品。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研发投入的不断加大，公司自有产品类型不断丰富，监控报警系统与安检系统关键产品的产品线日渐完善，公司自有产品的生产加工需要一定的周期，为更快响应市场需求，公司保证了一定规模的自有产品备货。2019 年末的发出商品为炸药物探测仪，已交付至客户仓库但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公司在发出商品中进行核算。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496.02	-	375.72	-	444.21	-	540.38	-
在产品	3,564.30	-	970.76	-	584.30	-	463.68	-
库存商品	1,858.84	526.32	1,302.12	526.32	884.23	526.32	890.03	526.32
发出商品	-	-	-	-	-	-	274.81	-

合 计	5,919.16	526.32	2,648.60	526.32	1,912.74	526.32	2,168.89	526.32
-----	----------	--------	----------	--------	----------	--------	----------	--------

公司通常按照“以销定采”、“以销定产”的原则进行采购及生产，存货出现减值的风险减小。但对于部分提前备货的产品，因市场变化会导致滞销，存在减值风险。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人主要业务是为金融、轨道交通、城市公共安全的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化、信息化、行业化的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安防运营服务。

在金融行业领域，发行人向客户提供以自主产品报警主机、事件记录仪、IP对讲为核心的监控报警系统，外购商品如摄像机、门磁、震动探测器等均为该业务模式下通用产品，非为客户或项目定制采购或生产，通常不会发生确认销售前退换货情形。

在轨道交通和城市公共安全领域，通常项目规模较大，项目招标前或合同签订前会进行详细的现场勘察和方案设计。发行人签订销售合同后，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客户的生产指令进行货物采购和交付，通常也不会发生确认销售前退换货情形。

如货物到达客户现场后发现质量问题需要退换，外购产品直接退回供应商处进行退换货，自产品则返回公司换货，并进行维修处理。自产品维修成本较低，不会导致产品成本高于产品可变现净值，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22年9月末，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为526.32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将面向邮政寄递业的通道式X光机行李检查仪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因该型号X光机出现滞销，公司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6）合同资产

公司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即《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7月），本公司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质保金重分类为合同资产。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	------------	------------	------------	------------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合同资产	3,183.56	3,345.35	2,886.90	-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24.63	1,063.02	616.72	-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	2,058.93	2,282.33	2,270.18	-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资产主要为应收客户质保金。

(7)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待抵扣进项税	2,215.89	1,958.96	2,359.20	49.42
预缴企业所得税等	0.00	7.73	-	4.11
待摊短期房租	60.57	69.43	109.58	29.63
IPO 中介费用	-	-	-	124.53
债券评级费用及其他	76.00	42.45	-	-
合计	2,352.46	2,078.56	2,468.78	207.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207.69 万元、2,468.78 万元、2,078.56 万元和 2,352.4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46%、3.90%、3.57% 和 4.72%。2020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购进房产用于运营服务中心、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待抵扣进项税较多所致。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超过 95%，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各期末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收款	1,568.54	4.32	1,550.74	5.39	1,739.95	6.72	1,964.07	42.35
长期股权投资	1,591.22	4.39	-	-	-	-	-	-
固定资产	24,938.96	68.73	25,259.81	87.88	611.10	2.36	657.54	14.18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在建工程	849.31	2.34	-	-	21,834.86	84.39	-	0.00
使用权资产	63.89	0.18	92.64	0.32	-	-	-	-
无形资产	6,247.95	17.22	104.39	0.36	48.01	0.19	66.23	1.43
长期待摊费用	46.67	0.13	786.53	2.74	819.17	3.17	810.40	17.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0.73	2.70	919.89	3.20	689.82	2.67	970.06	20.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30.07	0.10	130.98	0.50	169.31	3.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87.28	100.00	28,744.07	100.00	25,873.89	100.00	4,637.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4,637.61 万元、25,873.89 万元、28,744.07 万元和 36,287.2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26%、28.99%和 33.08%和 42.15%。2020 年末非流动资产金额较上一年增加 457.91%，主要是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在建工程增加较多所致。

(1) 长期应收款

①长期应收款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1,964.07 万元、1,739.95 万元、1,550.74 万元和 1,568.5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2%、1.95%、1.78%和 1.82%，长期应收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及补充项目	48.38	8.47	39.91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增补项目	298.89	14.94	283.95	4.75%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13.80	0.69	13.11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	604.11	60.41	543.70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 项目	730.56	9.74	687.87	4.75%
合计	1,695.74	94.25	1,568.54	
项目	2021.12.31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 系统（三期）及补充项目	604.11	60.41	543.70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增补 项目	48.38	8.47	39.91	4.75%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 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13.80	0.69	13.11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 系统（四期）项目	298.89	14.94	283.95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 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 项目	679.81	9.74	670.07	4.75%
合计	1,644.99	94.25	1,550.74	
项目	2020.12.31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 系统（三期）及补充项目	604.11	30.21	573.90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增补 项目	47.28	2.42	44.86	4.75%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 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42.77	-	42.77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 系统（四期）项目	286.70	-	286.70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 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 项目	799.98	8.26	791.72	4.75%
合计	1,780.83	40.88	1,739.95	-
项目	2019.12.31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	576.71	-	576.71	4.75%

系统（三期）及补充项目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增补项目	46.24	-	46.24	4.75%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82.14	-	82.14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	275.05	-	275.05	4.75%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	983.92	-	983.92	4.75%
合计	1,964.07	-	1,964.07	-

长期应收款中包括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增补项目、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等五个项目。具体如下：

a.2014年11月、2015年7月，本公司与岳阳市公安局及岳阳市电子政务管理办签定了《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项目》及补充合同，合同总建设及服务款3,954.78万元，分5年期限收回，系统集成部分折现值2,735.99万元作为公允价值，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经完工验收。

b.2015年12月，本公司与岳阳市公安局及岳阳市电子政务管理办签定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补充项目（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增补项目），合同建设款120.95万元，分5年期限收回，折现值109.56万元作为公允价值，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经完工验收。

c.2015年10月，本公司与华容县公安局及华容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签订了《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五年购买社会化服务）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合同总建设及服务款249.00万元，分5年期限收回，系统集成部分折现值195.31万元作为公允价值，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经完工验收。

d.2016年11月至2017年7月，本公司与岳阳市公安局签定了《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及补充合同，合同总建设及服务款1,261.92万元，分4年期限收回，系统集成部分折现值994.26万元作为公允价值，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经完工验收。

e.2019年9月，本公司与岳阳市公安局签订了《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政府采购项目》的合同，合同总建设及服务款1,398.00万元，分5年期限收回，系统集成部分折现值983.92万元作为公允价值，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经完工验收。

上述项目合同建设款的回款期较长，因此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及长期应收款。

②长期应收款账龄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情况

公司将长期应收款项目合同约定的收款日作为长期应收款账龄的起始日，按应收款项的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前，不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19年末，长期应收款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回款的长期应收款金额为244.41万元，因影响金额较小，公司未对部分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回款的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2020年末，长期应收款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回款的长期应收款账龄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	165.17	-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新增项目	-	24.19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项目	604.11	-	-
合计	769.27	24.19	-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1年以内(5%)	1-2年(10%)	2年以上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	8.26	-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新增项目	-	2.42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项目	30.21	-	-
合计	38.46	2.42	-

截至 2021 年末，长期应收款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回款的长期应收款账龄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	165.17	14.85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新增项目	24.19	-	24.19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项目	-	604.11	-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13.80	-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	298.89	-	-
合计	502.05	618.95	24.19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1 年以内（5%）	1-2 年（10%）	2 年以上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	8.26	1.48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新增项目	1.21	-	7.26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项目	-	60.41	-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0.69	-	-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	14.94	-	-
合计	25.10	61.90	7.26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长期应收款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回款的长期应收款账龄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	165.17	14.85	0.00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新增项目	24.19	0.00	24.19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项目	0.00	604.11	0.00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13.80	0.00	0.00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	298.89	0.00	0.00

项目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期)项目			
合计	502.05	618.95	24.19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1年以内(5%)	1-2年(10%)	2年以上
岳阳市中心城区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一、二期)升级改造项目	8.26	1.48	0.00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卡口新增项目	1.21	0.00	7.26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三期)项目	0.00	60.41	0.00
华容县公安局平安乡镇电子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0.69	0.00	0.00
岳阳市中心城区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四期)项目	14.94	0.00	0.00
合计	25.10	61.90	7.26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09.30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净值占比
房屋建筑物	23,975.24	446.06	23,529.18	94.53
机器设备	509.61	174.77	334.84	1.35
运输工具	771.93	612.63	159.30	0.6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69.74	1,054.09	915.64	3.49
合计	27,226.52	2,287.55	24,938.96	100.00
类别	2021.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净值占比
房屋建筑物	23,975.12	-	23,975.12	94.91
机器设备	155.53	119.26	36.27	0.14
运输工具	799.36	577.35	222.02	0.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45.69	819.29	1,026.40	4.06
合计	26,775.70	1,515.89	25,259.81	100.00
类别	2020.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净值占比

机器设备	155.53	114.42	41.11	6.73
运输工具	787.88	560.20	227.67	37.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52.19	809.86	342.32	56.02
合计	2,095.60	1,484.48	611.10	100.00
类别	2019.12.31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净值占比
机器设备	153.77	109.06	44.72	6.80
运输工具	698.69	512.93	185.76	28.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234.45	807.38	427.07	64.95
合计	2,086.91	1,429.37	657.5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657.55 万元、611.10 万元、25,259.81 万元和 24,938.96 万元，2021 年末固定资产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当期期末在建工程转固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和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因而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0.00 万元、21,834.86 万元、0.00 万元和 849.3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84.39%、0.00%和 2.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	11,743.12	-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	-	8,256.88	-
总部办公基地建设项目	-	-	1,834.86	-
北京新办公楼顶楼装修项目	136.74	-	-	-
长沙安防产业园项目	712.57	-	-	-
合计	849.31	-	21,834.86	-

2020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9 年末增加 21,834.86 万元，主要系公司当年新增投入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总部办公基地建设项目。

截至 2021 年末，在建工程运营服务中心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总部办公基地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于 2021 年 12 月份转固。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无形资产原值：								
土地使用权	6,321.08	97.17	768.38	80.66	768.38	81.88	768.38	86.26
办公软件	184.23	2.83	184.23	19.34	170.02	18.12	122.37	13.74
合计	6,505.31	100.00	952.61	100.00	938.40	100.00	890.75	100.00
无形资产净值：								
土地使用权	6,177.19	98.87	691.54	87.92	706.91	86.30	722.28	89.13
办公软件	70.76	1.13	94.98	12.08	112.26	13.70	88.12	10.87
合计	6,247.95	100.00	786.53	100.00	819.17	100.00	810.4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810.40 万元、819.17 万元、786.53 万元和 6,247.95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47%、3.17%、2.74%和 17.22%，2020 年末占比下降较多的原因主要是由于非流动资产总额增加较多所致，2022 年 9 月末无形资产占比增加较多主要是土地使用权的增加较多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70.06 万元、689.82 万元、919.89 万元和 980.73 万元，占当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0.92%、2.67%、3.20%和 2.7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关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990.17	560.12	3,717.72	560.12	2,760.30	417.48	4,075.32	572.75
资产减值准备	1,600.20	237.62	1,538.59	237.62	1,143.04	170.67	475.56	78.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70.77	156.66	474.49	95.82	347.88	48.47	1,596.46	244.04
递延收益	0.00	0.00			-	-	0.65	0.03
股份支付	167.57	25.13	167.57	25.13	-	-	-	-
预计负债	6.00	1.20	6.00	1.20	350.68	53.20	494.47	75.07
合计	5,434.70	980.73	5,904.36	919.89	4,601.90	689.82	6,642.46	970.06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69.31 万元、130.98 万元、30.07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5%、0.50%、0.01%和 0.00%，占比较低，主要为公司预付房屋租赁费。

(二) 负债结构及变动分析

1、负债总体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5,784.40	98.50	15,603.05	98.61	17,673.89	98.04	21,179.24	97.71
非流动负债	239.88	1.50	220.07	1.39	353.84	1.96	496.72	2.29
负债合计	16,024.29	100.00	15,823.12	100.00	18,027.73	100.00	21,675.9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21,675.96 万元、18,027.73 万元、15,823.12 万元和 16,024.29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71%、98.04%、98.61%和 98.50%，占比较为稳定。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预计负债及递延收益，占负债总额的比例较低。

2、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97.30%、97.85%、86.51%和 82.06%，是流动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各期末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76.09	19.49	-	-	5,600.00	31.69	7,950.00	37.54
应付票据	2,502.05	15.85	3,025.15	19.39	101.00	0.57	22.00	0.10
应付账款	6,525.47	41.34	8,510.93	54.55	9,331.26	52.80	8,381.66	39.57
预收款项	-	-	-	-	-	-	341.86	1.61
合同负债	2,533.57	16.05	408.16	2.62	190.75	1.07	-	-
应付职工薪酬	550.92	3.49	1,070.15	6.86	1,315.63	7.44	1,231.40	5.81
应交税费	298.75	1.89	890.55	5.71	945.47	5.35	3,024.79	14.28
其他应付款	297.56	1.89	1,698.10	10.88	189.79	1.08	80.32	0.38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147.21	0.70
流动负债合计	15,784.40	100.00	15,603.05	100.00	17,673.90	100.00	21,179.24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借款	3,076.09	-	4,000.00	7,000.00
质押借款	-	-	-	950.00
信用借款	-	-	1,600.00	-
合计	3,076.09	-	5,600.00	7,95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7,950.00 万元、5,60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和 3,076.09 万元。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22.00 万元、101.00 万元、3,025.15 万元和 2,502.05 万元，主要采购原材料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2021 年末较上年末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增加了银行承兑支付采购款比例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无应付未付或者逾期的票据。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8,381.66 万元、9,331.26 万元、8,510.93 万元和 6,525.4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57%、52.80%和 54.55%和 41.34%。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天和时代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619.47	24.82
2	深圳市神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57.68	14.68
3	湖南国信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38.94	3.66
4	吉林市江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12.46	3.26
5	北京宏远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175.68	2.69
合计		3,204.23	49.1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神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98.01	21.13
2	深圳市天和时代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452.39	17.06
3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532.32	6.25
4	深圳市英泰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364.56	4.28
5	深圳市成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9.31	3.99
合计		4,486.60	52.7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1,821.04	19.52
2	深圳市天和时代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345.32	14.42
3	深圳市神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84.89	13.77
4	上海克劳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7.92	3.09
5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40.57	2.58
合计		4,979.73	53.37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神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53.82	24.50
2	深圳市天和时代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371.33	16.36
3	湖南兴舟远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4.68	4.23
4	北京泰祥和科技有限公司	333.32	3.98
5	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	257.47	3.07
合计		4,370.63	52.1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合计金额分别为 4,370.63 万元、4,979.73 万元、4,486.60 万元和 3,204.23 万元，分别占当期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52.15%、53.37%、52.72%和 49.10%。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以未到结算期的采购材料款为主。

（4）预收款项和合同负债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客户的合同对价由“预收款项”科目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列报。为便于数据的可比性，公司以下预收款项均包含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含合同负债，下同）的余额分别为 341.86 万元、190.75 万元、408.16 万元和 2,533.57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61%、1.08%、2.62%和 16.05%。公司的预收款项主要为本公司预收客户的款项，2022 年 1-9 月预收款项大幅度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北京 3 号线、福州 4 号线等项目预收款项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款项	2,533.57	408.16	190.75	341.86
预收款项增长率	520.73	113.98	-44.20	-45.38
预收款项占流动负债的比例	16.05	2.62	1.08	1.61

（5）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231.40 万元、1,315.63 万元、1,070.15 万元和 550.92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5.81%、7.44%、6.86%和 3.49%，主要为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3,024.79 万元、945.47 万元、890.55 万元和 298.7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4.28%、5.35%、5.71%和 1.89%，主要为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245.68	302.44	481.95	1,540.50
企业所得税	9.22	416.82	293.75	1,139.23
城建税	15.07	18.72	32.09	140.75
教育费附加	7.82	8.86	13.85	64.01
地方教育附加	4.84	5.54	8.86	42.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	0.14	-	0.14
个人所得税	14.12	55.11	102.08	91.72
印花税	0.75	2.31	11.65	4.65
综合调节基金	-	-	-	0.17
残疾人保障金	-	-	-	0.08
土地使用税	1.24	1.24	1.24	1.24
房产税	-	79.36	-	-
合计	298.74	890.55	945.47	3,024.79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为 80.32 万元、189.79 万元、1,698.10 万元和 297.5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38%、1.08%、10.88%和 1.89%，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和往来及代垫款项。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押金及保证金	36.01	36.01	6.79	2.11
应付股利		882.00		
往来及代垫款项	261.55	780.09	183.00	78.21
合计	297.56	1,698.10	189.79	80.32

2021 年末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应付广州声迅少数股东广州未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款增加 718.00 万元所致。

3、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计负债	6.00	2.50	6.00	2.73	350.68	99.11	494.47	99.55
递延收益	230.48	96.08	210.67	95.73	2.69	0.76	2.26	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	1.42	3.40	1.55	0.47	0.1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88	100.00	220.07	100.00	353.84	100.00	496.7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496.72 万元、353.84 万元、220.07 万元和 239.88 万元，主要由预计负债、递延收益构成。

(1) 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售后服务费	6.00	6.00	350.68	494.47
合计	6.00	6.00	350.68	494.47

报告期内，公司对以下两类项目确认预计负债：

①中国银行监控设备集中采购项目中所安装设备提供三年定期巡检及免费维保售后服务，根据该项目售后服务费历史数据，在各批次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确认收入的同时，按照各批次收入的 18%预提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费计入销售费用（每年 6%，3 年 18%），同时确认预计负债，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与预提费用的差额计入当期销售费用。

②根据合同约定，公司部分系统集成项目需按照设备总价的 5%免费提供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等，公司按照具体项目预提该部分费用。

(2)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收益分别为 2.26 万元、2.69 万元、210.67 万元和 230.48 万元。递延收益主要为需要分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09.30/ 2022年1-9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3.16	3.73	3.59	2.15
速动比率（倍）	2.81	3.59	3.51	2.07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61	18.21	20.20	43.2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43	29.54	30.66	62.25
利息保障倍数（倍）	33.26	68.96	22.79	33.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层面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28%、20.20%、18.21%和 18.61%，其中 202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较多，主要系 2020 年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位，总资产增加较多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15、3.59、3.73 和 3.16，速动比率分别为 2.07、3.51、3.59 和 2.81。2020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上升，主要系 2020 年公司 IPO 募集资金净额 37,808.27 万元，导致流动资产余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较少，2019-2021 年各年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3.99、22.79 和 68.96，公司实现的利润水平及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水平，能满足公司支付利息的需要。

2、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海康威视	2.95	2.58	2.39	2.72
	大华股份	1.96	1.92	1.99	1.83
	汉邦高科	0.76	0.90	1.24	1.33
	浩云科技	11.97	6.86	5.19	4.65
	苏州科达	2.15	2.65	2.85	2.42
	英飞拓	1.41	1.36	1.37	1.67
	同为股份	3.14	2.37	2.23	2.58

偿债能力指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竞业达	4.01	3.29	3.37	1.59
	中威电子	2.80	2.72	2.68	2.20
	平均值	3.46	2.74	2.59	2.33
	公司	3.16	3.73	3.59	2.15
速动比率（倍）	海康威视	2.31	2.04	2.03	2.24
	大华股份	1.55	1.53	1.65	1.53
	汉邦高科	0.71	0.85	1.19	1.25
	浩云科技	10.17	5.81	4.28	3.92
	苏州科达	1.52	1.89	2.17	1.71
	英飞拓	1.23	1.19	1.17	1.41
	同为股份	2.30	1.70	1.65	2.04
	竞业达	3.50	2.98	3.03	1.26
	中威电子	2.39	2.38	2.48	1.85
	平均值	2.85	2.26	2.18	1.91
	公司	2.81	3.59	3.51	2.07
资产负债率（合并）（%）	海康威视	38.44	37.04	38.58	39.66
	大华股份	42.00	45.14	44.79	45.96
	汉邦高科	80.40	74.30	34.70	46.76
	浩云科技	5.14	9.65	13.08	16.13
	苏州科达	55.90	47.66	44.82	35.87
	英飞拓	62.83	61.85	50.90	42.09
	同为股份	23.26	30.36	31.53	26.42
	竞业达	20.01	24.80	26.64	49.44
	中威电子	23.77	24.07	26.63	30.03
	平均值	39.08	39.43	34.63	36.93
	公司	18.61	18.21	20.20	43.28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总体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一方面因为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保持了较好的资产流动性；另一方面因为公司通过上市募资的方式，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

此外，公司在银行的资信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的情况，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偿债能力较强。

（四）营运能力分析

1、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6	1.19	1.03	1.21
存货周转率（次）	2.22	10.61	11.40	8.8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1 次、1.03 次、1.19 次和 0.56 次，整体较为稳定。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客户的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的回款质量，主要客户为金融机构、轨道交通和政府机关等单位，信用状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8.83 次、11.40 次、10.61 次和 2.22 次，2021 年末较上年下降主要是由于 2021 年末库存商品增加较多所致。

2、公司营运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海康威视	2.06	3.38	2.93	3.04
	大华股份	1.42	2.39	2.03	2.23
	汉邦高科	0.36	1.08	0.90	0.77
	浩云科技	0.92	1.95	1.52	2.20
	苏州科达	0.95	2.21	2.21	2.61
	英飞拓	0.91	1.59	2.61	3.04
	同为股份	2.32	4.25	4.79	4.25
	竞业达	0.88	2.41	2.43	3.43
	中威电子	0.27	0.67	0.52	0.59
	平均值	1.12	2.21	2.22	2.46
公司	0.56	1.19	1.03	1.21	
存货周转率（次）	海康威视	1.71	3.08	2.99	3.67
	大华股份	1.90	3.42	3.46	4.48
	汉邦高科	1.73	10.81	6.63	4.66

偿债能力指标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浩云科技	0.88	1.90	1.43	2.27
	苏州科达	0.61	1.44	1.58	1.93
	英飞拓	2.14	3.92	6.57	6.74
	同为股份	1.81	3.18	2.98	3.09
	竞业达	0.74	2.42	1.92	1.96
	中威电子	0.70	2.57	1.90	1.64
	平均值	1.36	3.64	3.27	3.38
	公司	2.22	10.61	11.40	8.83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仍在合理范围内。应收账款回款较慢与客户性质（客户主要集中于金融、轨道交通、政府机构等领域）及其付款审批流程较长有较大关系。

报告期内，可比上市公司中，海康威视和大华股份主要从事安防产品生产及销售，存货周转率显著高于其他大多数可比上市公司。公司与浩云科技、汉邦高科等公司业务类型相似，存货周转率主要受系统集成项目完工周期的影响，项目越大、工期越长，周转率越低。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项目周期管理，项目执行完成后积极配合总包方或业主对项目进行验收，使得报告期内在产品余额整体处于较低水平。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4,013.07	30,834.96	30,798.79	36,464.46
营业成本	8,338.78	18,619.95	17,270.67	18,587.54
营业利润	439.50	4,267.08	8,017.91	8,832.41
利润总额	632.95	4,639.53	8,008.84	8,909.48
净利润	627.36	4,232.18	7,047.13	7,72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8.32	4,001.33	6,615.07	7,333.29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安防行业，是一家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提供商，以智能技术和物联网平台技术与应用创新为引领，逐步形成自己的核心产品，聚焦金融、轨道交通、城市公共安全等领域，为用户提供智能化、信息化、行业化的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安防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36,464.46 万元、30,798.79 万元、30,834.96 万元和 14,013.07 万元。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积极应对，科学统筹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的压力下，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798.79 万元，较上年下降 15.5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5.07 万元，较上年下降 9.79%。

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1.33 万元，较上年下降了 39.51%，主要是由于当期毛利率下滑及信用减值损失加大导致的。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型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安防解决方案	7,259.54	51.81	20,761.51	67.33	21,348.64	69.31	24,879.31	68.23
其中：智能监控报警系统	2,593.94	18.51	13,097.34	42.48	11,636.68	37.78	6,222.61	17.06
智慧安检系统	4,665.60	33.29	7,664.17	24.86	9,711.96	31.53	18,656.70	51.16
安防运营服务	6,753.53	48.19	10,073.45	32.67	9,450.15	30.69	11,585.15	31.77
其中：监控报警运营服务	3,687.85	26.32	5,571.21	18.07	5,171.10	16.79	5,836.80	16.01
安检运营服务	3,065.68	21.88	4,502.24	14.60	4,279.05	13.90	5,748.34	15.76
合计	14,013.07	100.00	30,834.96	100.00	30,798.79	100.00	36,464.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为金融、轨道交通、城市公共安全的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化、信息化、行业化的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安防运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安防解决方案及安防运营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464.46 万元、30,798.79 万元、30,834.96 万元和

14,013.07 万元。在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的压力下，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15.54%。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比较平稳。

（1）智能监控报警系统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提供的监控报警系统均为根据客户需求而进行定制化设计，不同项目收入规模差异较大。在轨道交通和城市安防领域，公司主要从事大中型的监控报警系统集成项目；在金融安防领域，公司主要提供 ATM 自助设备、自助银行、银行营业网点的监控报警系统；2019 年公司开始拓展智慧社区及易制爆危险品库的监控报警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监控报警系统的项目数量、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监控报警系统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0 万元以上项目	收入	1,966.50	9,648.75	8,233.25	2,958.83
	占比	75.81	73.67	70.75	47.55
	项目数量	2	3	4	6
50-200 万元项目	收入	58.33	1,567.73	2,144.28	1,628.77
	占比	2.25	11.97	18.43	26.18
	项目数量	1	13	23	15
50 万元以下项目	收入	569.11	1,880.86	1,259.15	1,635.01
	占比	21.94	14.36	10.82	26.28
合计		2,593.94	13,097.34	11,636.68	6,222.61

报告期内，公司监控报警系统收入分别为 6,222.61 万元、11,636.68 万元、13,097.34 万元和 2,593.94 万元，受行业需求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监控报警系统项目的数量及规模存在一定波动性。

（2）智慧安检系统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是“智能检物+差异化检人+信息化管理”安检新模式的引领者，致力于建立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多技术手段融合的安检技术系统，提供多层次、多维度的大客流场景的安检运营服务能力。公司提供的安检系统为项目制，不同项目的收入规模差异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安检系统的项目数量、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安检系统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0万元以上项目	收入	3,795.53	6,161.43	8,860.12	18,058.99
	占比	81.35	80.39	91.23	96.80
	项目数量	5	8	9	5
50-200万元项目	收入	584.49	1,328.52	565.62	342.56
	占比	12.53	17.33	5.82	1.84
	项目数量	5	13	6	3
50万元以下项目	收入	285.58	174.21	286.22	255.15
	占比	6.12	2.27	2.95	1.37
合计		4,665.60	7,664.17	9,711.96	18,656.70

报告期内，安检系统收入分别为 18,656.70 万元、9,711.96 万元、7,664.17 万元和 4,665.60 万元。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下降 47.94%，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大项目占比较高，并于 2019 年验收确认收入。2019 年公司安检系统 2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收入占比为 96.80%，主要系公司“北京地铁八条线安检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北京市轨道交通 7 号线二期工程安检设备采购项目”等项目收入规模较大所致，上述两个项目收入金额分别为 13,282.65 万元、2,454.28 万元。

(3) 监控报警运营服务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监控报警运营服务是以自研监控报警物联网平台为基础，为包括银行、社区居民等客户提供以监控报警信息的接收与处置、数据分析与应用、风险管理与控制、监控联网设备与系统全生命周期管理为内容的在线式联网运营服务，实现“报警有响应，处置有预案，事件可追踪，运行有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监控报警服务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视频监控报警服务	2,423.00	65.70	3,332.62	59.82	3,371.05	65.19	4,369.40	74.86
其中：北京及其他地区	1074.27	29.13	1,295.40	23.25	1,175.95	22.74	1,991.20	34.11
广州	1348.73	36.57	2,037.22	36.57	2,195.10	42.45	2,378.20	40.74
报警服务	991.76	26.89	1,507.37	27.06	969.13	18.74	985.81	16.89
社区创安服务	1.78	0.05	259.09	4.65	94.26	1.82	-	-
其他	271.31	7.36	472.13	8.47	736.66	14.25	481.59	8.25

合计	3,687.85	100.00	5,571.21	100.00	5,171.10	100.00	5,836.80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监控报警服务收入分别为 5,836.80 万元、5,171.10 万元、5,571.21 万元和 3,687.85 万元，总体保持稳定趋势，主要来自于视频监控报警服务、报警服务及社区创安项目。

(4) 安检运营服务收入变动分析

地铁安检系统运营服务市场随着地铁的建设使用和地铁安检的普及在快速发展。安检系统中安检设备存量市场产品种类众多，品牌繁杂，不同种类不同品牌尤其是国内外安检设备之间技术跨度较大，具有操作专业性和技术专业性强特点。公司较早在安检运营服务领域进行布局，深度挖掘行业需求，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模式探索，凭借公司长期在安防服务领域深耕细作形成的服务体系和积累的服务经验，构建了“线上有平台，线下有保障”的高质量保障服务体系。公司提供的安检运营服务，主要在轨道交通领域，为客户地铁安检系统提供运营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安检运营服务收入分别为 5,748.34 万元、4,279.05 万元、4,502.24 万元和 3,065.68 万元，其中主要为北京地铁提供安检运营服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北京地铁安检运营服务	2,768.70	90.31	4,470.83	99.30	4,079.55	95.34	5,292.88	92.08
其他安检服务	296.98	9.69	31.41	0.70	199.50	4.66	455.46	7.92
合计	3,065.68	100.00	4,502.24	100.00	4,279.05	100.00	5,748.34	1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北京 16 条地铁线路、282 座地铁站、757 个安检点提供安检设备维保服务。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北京地铁安检运营服务收入（万元）	2,768.70	4,470.83	4,079.55	5,292.88
服务地铁站点（站）	299.00	282.00	264.00	265.00
平均服务收入（万元）	9.26	15.85	15.45	19.97

报告期内，各年度服务地铁站点数根据客户自身线路站点管理等因素略有变动，主要为北京地铁亦庄线、昌平线、6 号线、7 号线等线路的服务站点在各年

度存在增减变动。安检服务的收费主要根据所需维护的安检设备的价值及数量、提供服务的内容综合定价。安检服务收入 2020 年度、2021 年度较 2019 年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公司“北京地铁八条线安检设备更新改造项目”改造完成后，2020、2021 年为免费质保期所致。

2、营业收入应用领域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轨道交通	8,740.14	62.37	20,848.69	67.61	21,364.75	69.37	25,479.21	69.87
金融安防	2,583.13	18.43	4,599.14	14.92	5,436.42	17.65	6,376.23	17.49
城市安防	2,689.80	19.19	5,387.14	17.47	3,997.62	12.98	4,609.02	12.64
合计	14,013.07	100.00	30,834.96	100.00	30,798.79	100.00	36,464.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面向轨道交通、金融安防及城市安防等领域。

轨道交通是公司重点布局的业务领域，近年来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进入“快车道”，给视频监控及安检等安防应用场景带来了大量的市场机会。同时，在城市轨道交通设施的持续运营阶段，大量安检设备需要进行日常的运营保养以及在出现问题时进行及时检修，也会给公司带来业务机会。公司通过多年深耕轨道交通领域，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并掌握相应技术，在该领域有较强的竞争地位。

在金融安防和城市安防领域，公司也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随着城市安防的深入建设，以及金融安防业务多样化、营销渠道多元化的发展，公司在上述两个领域的安防运营、维护服务以及安防解决方案的业务收入较为稳定。

3、营业收入区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按地区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	6,055.87	43.22	13,563.96	43.99	13,516.96	43.89	28,865.40	79.16
华南	4,142.21	29.56	9,867.49	32.00	4,264.38	13.85	5,472.36	15.01
华东	3,152.72	22.50	5,341.93	17.32	8,037.11	26.10	839.44	2.30
西北	19.45	0.14	1,316.66	4.27	4,370.30	14.19	156.81	0.43
西南	502.62	3.59	735.46	2.39	603.02	1.96	1,020.39	2.80

地区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	140.20	1.00	9.47	0.03	7.01	0.02	110.04	0.30
合计	14,013.07	100.00	30,834.96	100.00	30,798.79	100.00	36,464.46	100.00

从收入的区域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国内市场，以华北地区为中心，主要分布于华北和华南地区，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发行人长期以来立足于北京市场，深耕细作，积极开拓客户，以先进的系统架构、稳定的产品质量及优质的运营服务建立起竞争优势，积累了大量的成功案例和行业经验，带动了华北区域的市场发展。2009年，公司借助株洲市“社区创安”项目，开拓了湖南市场，并逐渐将业务拓展至金融、城市安防等领域。2015年，公司借助面向金融行业的智能监控报警解决方案的产品优势和服务优势，抢占了广州ATM监控报警运营服务市场。2021年，公司中标深圳地铁12号线工程综合安防系统采购项目8,465万元，中标广州地铁智慧安检解决方案租赁服务项目2,563万元，进一步扩展了华南区域的业务。

第二，北京作为首都、全国政治中心及国际交往中心，对安全防范的要求属于国内最高标准。同时，北京是国内地铁建设里程数、日客运量最多的城市之一，北京有需求、有能力在轨道交通安防上进行高规格建设。公司推出了面向轨道交通行业的智能视频监控解决方案，可实现轨道交通视频监控网络高清化及智能化，并形成了以“轨道交通智能安检系统”为代表的智能安检解决方案，以智能识别、设备互联及信息化管理为三大核心特征，可以有效满足地铁运营方对于安全防范的需求，因此公司业务在北京市场取得了长足进步。

4、营业收入季节分析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3,097.79	22.11	2,988.61	9.69	3,605.01	11.71	3,171.78	8.70
第二季度	5,953.93	42.49	4,483.80	14.54	3,888.04	12.62	4,327.55	11.87
第三季度	4,961.35	35.41	4,454.28	14.45	3,579.89	11.62	3,792.14	10.40
第四季度	-	-	18,908.27	61.32	19,725.85	64.05	25,172.99	69.03
合计	14,013.07	100.00	30,834.96	100.00	30,798.79	100.00	36,464.46	100.00

如上表所示，公司营业收入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分布。2019-2021年度，公司上半年实现的收入占比分别为20.57%、24.33%和24.23%，公司下半年实现的收入占比分别为79.43%、75.67%和75.77%，公司大部分收入集中在下半年实现。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两大类：安防运营服务和安防解决方案，其季节性分析如下：

1)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是全年持续不间断的安防运营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在服务期内按照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运营服务收入的季节性不明显。

2) 安防解决方案业务存在一定的季节性。主要原因系客户通常在每年上半年制定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并经过一系列内部审批和招标程序，验收和结算则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实现。因此，安防解决方案业务的季节性特点明显。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也相应集中于下半年，导致公司的收入及利润在年度内分布不均衡。

（二）营业成本分析

1、按照业务类型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分类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安防解决方案	4,950.77	59.37	13,746.61	73.83	12,569.37	72.78	12,201.41	65.64
其中：智能监控报警系统	1,629.68	19.54	9,456.30	50.79	7,858.28	45.50	4,345.80	23.38
智慧安检系统	3,321.09	39.83	4,290.30	23.04	4,711.09	27.28	7,855.61	42.26
安防运营服务	3,388.00	40.63	4,873.34	26.17	4,701.31	27.22	6,386.14	34.36
其中：监控报警运营服务	1,796.41	21.54	2,808.74	15.08	2,846.67	16.48	3,603.65	19.39
安检运营服务	1,591.59	19.09	2,064.60	11.09	1,854.64	10.74	2,782.48	14.97
合计	8,338.77	100.00	18,619.95	100.00	17,270.68	100.00	18,587.5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变动主要是由公司业务、收入规模的变动引起的。

2、按照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524.42	54.26	13,082.68	70.26	11,621.58	67.29	11,583.06	62.32
直接人工	2,127.21	25.51	3,178.71	17.07	2,763.70	16.00	3,600.42	19.37
间接成本	1,687.15	20.23	2,358.56	12.67	2,885.39	16.71	3,404.07	18.31
合计	8,338.78	100.00	18,619.95	100.00	17,270.67	100.00	18,587.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及间接成本，其中间接成本主要包括外包服务费、支付通讯运营商的网络通讯费及其他与项目相关的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8,587.54 万元、17,270.67 万元、18,619.95 万元和 8,338.78 万元，其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分别为 62.32%、67.29%、70.26% 和 54.26%，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19.37%、16.00%、17.07% 和 25.51%，间接成本占比分别为 18.31%、16.71%、12.67% 和 20.23%，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结构主要取决于发行人的业务结构及不同类型业务的营业成本结构。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安防解决方案	2,308.77	40.69	7,014.91	57.43	8,779.27	64.90	12,677.90	70.92
其中：智能监控报警系统	964.26	16.99	3,641.04	29.81	3,778.40	27.93	1,876.80	10.50
智慧安检系统	1,344.51	23.69	3,373.87	27.62	5,000.87	36.97	10,801.10	60.42
安防运营服务	3,365.53	59.31	5,200.11	42.57	4,748.85	35.10	5,199.01	29.08
其中：监控报警运营服务	1,891.44	33.33	2,762.47	22.62	2,324.43	17.18	2,233.15	12.49
安检运营服务	1,474.09	25.98	2,437.64	19.96	2,424.42	17.92	2,965.86	16.59
合计	5,674.30	100.00	12,215.01	100.00	13,528.12	100.00	17,876.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分别为 17,876.91 万元、13,528.12 万元、12,215.01 万元和 5,674.30 万元，2020 年度毛利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在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的压力下，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15.54% 所致。安防解决方案毛利占

总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70.92%、64.90%、57.43%和 40.69%，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安防解决方案毛利在 2020 年占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安检系统收入下降较多所致。

2、毛利率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主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主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主营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	主营占比	毛利率贡献
安防解决方案	31.80	51.81	16.48	33.79	67.33	22.75	41.12	69.32	28.51	50.96	68.23	34.77
其中：智能监控报警系统	37.17	18.51	6.88	27.80	42.48	11.81	32.47	37.78	12.27	30.16	17.06	5.15
智慧安检系统	28.82	33.29	9.59	44.02	24.86	10.94	51.49	31.53	16.24	57.89	51.16	29.62
安防运营服务	49.83	48.19	24.02	51.62	32.67	16.86	50.25	30.68	15.42	44.88	31.77	14.26
其中：监控报警运营服务	51.29	26.32	13.50	49.58	18.07	8.96	44.95	16.79	7.55	38.26	16.01	6.12
安检运营服务	48.08	21.88	10.52	54.14	14.60	7.91	56.66	13.89	7.87	51.60	15.76	8.13
综合毛利率	40.49			39.61			43.92			49.0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安防解决方案及安防服务收入，各期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9.03%、43.92%、39.61%和 40.49%，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毛利率高于行业水平。2019-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公司收入构成出现了变化，毛利相对较低的智能监控报警系统业务占比逐年提高，2019-2021 年度，监控报警系统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7.06%、37.78%和 42.48%。公司各业务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1) 智能监控报警系统毛利率变动情况

公司监控报警系统业务为项目制，公司根据项目的规模、系统的技术含量、客户影响力、竞争对手的情况、项目执行的风险和难度、项目的战略意义、是否有后续服务收入等综合评估确定项目报价。

不同项目的规模差异较大，有小型的离行式 ATM 监控报警系统，也有超大规模的城市或轨道交通视频监控系统。即使同样是轨道交通监控系统，也因客户技术标准和设备规格的不同，项目在合同金额上有较大差异。公司产品体系丰富和产品非标准化的特点造成公司产品单价及毛利率的可比性比较弱。

报告期内，公司监控报警系统毛利率分别为 30.16%、32.47%、27.80%和 37.17%，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受当期执行的项目的毛利率影响。

2021 年，监控报警系统毛利率下降至 27.80%，主要是由于“南昌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通信系统集成及设备采购项目-视频监视系统”项目毛利率较低所致，该项目 2021 年度合计收入 3,894.49 万元，占当期监控报警系统收入比例为 29.73%。

（2）智慧安检系统毛利率变动情况

公司向地铁公司提供的“轨道交通智能安检系统”，由智能安检信息化平台和安检点组成。公司提供的安检系统为非标准化产品，因客户需求的不同，每个项目均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各个项目的毛利率存在受个体项目具体因素的影响，具体如下：

自研及新型产品有助于提高毛利率：公司自主研发了爆炸物探测仪、台式危险液体检测仪、便携式液体检测仪等产品，率先在地铁安检领域应用双源双视角 X 光机，并原创研发了上下双通道 X 光机、禁带品识别机、安检信息化系统等产品。安检系统中采用这些自研及新型产品有助于提升公司议价能力，提高项目毛利率。

客户对价格的敏感度影响毛利率：对于价格敏感度高的客户，会采取最低价中标的采购策略，面对较多的竞争者，公司可能设定偏低的报价。

报告期内，公司安检系统毛利率分别为 57.89%、51.49%及、44.02%和 28.82%，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受当期执行的项目影响。

2019 年度，公司安检系统毛利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北京地铁八条线安检设备更新改造项目”毛利率及收入占比较高所致。公司在当期推出专为地铁安检原创研发的上下双通道 X 光机、禁带品识别机、安检信息化系统等产品，不仅有效的满足了客户需求，也通过差异化竞争提升了公司议价能力，增加项目毛利率。

2021年，安检系统毛利率下降至44.02%，主要是由于2021年公司部分项目毛利率较低所致。如“杭州至临安城际铁路安检系统工程项目”“东阳市域轨道交通工程安检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等，毛利较低的项目2021年度收入合计3,251.45万元，占当期安检系统收入42.42%。

（3）监控报警运营服务毛利率变动情况

视频监控报警服务以ATM监控报警运营服务为主，还包括夜间防入侵、易制爆危险品库视频监控、智慧社区等服务。报警服务主要包括针对金融行业的金融网报警服务及针对商户的社会网报警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监控报警服务毛利率分别为38.26%、44.95%、49.58%和51.29%，2019年毛利率为38.26%，相对较低，主要有以下两点原因：①公司从2019年开始拓展智慧社区、易制爆危险品库的监控报警运营服务，相关事业部进行了人员扩张，直接人工成本有所增长，但业务尚未产生规模效益，影响当期毛利率。②2019年公司社区创安服务项目尚未完成政府采购流程，该项目是否延续及相关经济利益流入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未确认收入。但为保障民生，公司仍维持了该服务的基本运转，发生了部分成本并计入当期损益，从而影响了监控报警业务的毛利率水平。2020年度、2021年度，相关业务逐渐稳定，毛利率有所提升。

（4）安检运营服务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检运营服务主要是由北京市地铁安检系统维护保养项目组成，报告期内该项目收入分别为5,292.88万元、4,079.55万元、4,470.83万元和2,768.70万元。公司安检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51.60%、56.66%、54.14%和48.08%，2021年度下滑主要是由于人工成本增加导致的。

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是一家以智能技术和物联网平台为核心的安防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为金融、轨道交通、城市公共安全的行业用户提供智能化、信息化、行业化的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安防运营服务。公司业务按应用领域划分，包括监控报警和安检两大领域；按业务形态划分，包括安防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两种形态。

目前尚没有与公司业务完全相同的上市公司。结合经营特点、产品结构及客户类型，公司认为，海康威视、大华股份、汉邦高科、浩云科技、苏州科达、英

飞拓、同为股份、中威电子、竞业达等九家上市公司与公司监控报警系统业务具有一定的相似性。

报告期内，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海康威视	42.35	44.33	46.53	45.99
大华股份	37.53	38.91	42.70	41.12
汉邦高科	40.07	12.89	32.47	18.10
浩云科技	40.60	39.27	43.99	49.53
苏州科达	53.39	57.63	54.97	54.37
英飞拓	13.31	20.83	21.21	21.16
同为股份	32.36	30.11	37.10	33.24
竞业达	46.44	43.84	51.65	48.74
中威电子	33.52	28.86	14.11	17.36
平均值	37.73	35.19	38.30	36.63
公司	40.49	39.61	43.92	49.03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有以下原因：

①同行业上市公司业务以视频监控设备及系统集成为主，公司业务还包括安检系统及安防运营服务，毛利率相对较高，提升了公司整体毛利率。

公司采取“重点区域+重点行业”业务战略，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北京地区，北京作为首都、全国政治中心及国际交往中心，对安全防范的要求属于国内最高标准。为满足地铁运营方对于安全防范的需求，公司推出了面向轨道交通行业的智能视频监控解决方案，其可实现轨道交通视频监控网络高清化及智能化，并形成了以“轨道交通智能安检系统”为代表的智能安检解决方案。上述解决方案以智能识别、设备互联及信息化管理为三大核心特征，产品附加值较高。

②公司具备为客户提供前期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后期运营服务的能力，已形成安防解决方案与安防运营一体化的业务模式。公司通过前期为客户提供安防系统建设，基于对系统及平台技术的熟悉和专业把控性，能够更准确更高效的提供后续运营服务；同时又通过为客户提供已建系统的运营服务，深度了解客户需求，不断迭代更新解决客户痛点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安防系统建设及运营服务相

互促进，为客户创造良好的一体化服务体验，增强客户粘性，提高了公司的议价能力。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期间费用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费用率	金额	占比	费用率	金额	占比	费用率	金额	占比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814.83	28.40	12.95	2,319.91	31.89	7.52	2,539.19	33.59	8.24	2,244.88	29.49	6.16
管理费用	1,999.38	31.28	14.27	2,531.32	34.79	8.21	2,161.11	28.59	7.02	2,614.63	34.35	7.17
研发费用	2,660.62	41.63	18.99	2,598.01	35.71	8.43	2,399.67	31.74	7.79	2,398.54	31.51	6.58
财务费用	-83.53	-1.31	-0.60	-174.17	-2.39	-0.56	460.24	6.09	1.49	354.77	4.66	0.97
合计	6,391.30	100.00	45.61	7,275.06	100.00	23.59	7,560.21	100.00	24.55	7,612.83	100.00	20.88
增长率	-12.15			-3.77			-0.69			18.51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7,612.83万元、7,560.21万元、7,275.06万元和6,391.30万元，规模比较稳定，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0.88%、24.55%、23.59%和45.61%，2020年度较上年占比上升，一方面是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另一方面是公司当期强化营销体系建设，销售人员增加，销售费用增加较多所致。2022年上半年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2022年上半年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从结构上看，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在期间费用中的占比分别为29.49%、33.59%、31.89%和28.40%；管理费用占比分别为34.35%、28.59%、34.79%和31.28%；研发费用占比分别为31.51%、31.74%、35.71%和41.63%。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986.15	54.34	1,421.65	61.28	1,431.21	56.36	1,143.47	50.94
业务招待费	201.34	11.09	279.54	12.05	258.19	10.17	172.80	7.70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5.86	1.42	49.04	2.11	21.99	0.87	26.54	1.18
差旅费	55.91	3.08	150.35	6.48	72.10	2.84	77.83	3.47
办公及通信费	47.23	2.60	46.26	1.99	83.63	3.29	75.85	3.38
招投标费	66.44	3.66	104.92	4.52	88.49	3.49	109.75	4.89
车辆交通费	59.65	3.29	94.12	4.06	86.30	3.40	82.67	3.68
房租物业水电	18.80	1.04	21.95	0.95	26.26	1.03	24.34	1.08
折旧摊销费	61.28	3.38	12.98	0.56	14.25	0.56	14.28	0.64
售后服务费	260.77	14.37	104.91	4.52	423.69	16.69	434.64	19.36
其他	31.40	1.73	34.21	1.47	33.08	1.30	82.72	3.68
合计	1,814.83	100.00	2,319.91	100.00	2,539.19	100.00	2,244.88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2,244.88万元、2,539.19万元、2,319.91万元和1,814.8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6.16%、8.24%、7.52%和12.95%。2020年度较2019年度增加294.31万元，增幅为13.11%，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20年度强化了营销体系建设，销售人员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及通信费、差旅费和售后服务费构成，上述五项费用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84.84%、89.35%、86.33%和85.48%。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048.58	52.45	1,348.87	53.29	1,303.79	60.33	1,531.30	58.57
房租物业水电	240.90	12.05	354.16	13.99	221.69	10.26	207.49	7.94
中介机构费	132.61	6.63	186.37	7.36	128.24	5.93	85.34	3.26
业务招待费	50.63	2.53	82.46	3.26	67.51	3.12	114.26	4.37
办公费	53.07	2.65	99.26	3.92	156.93	7.26	186.18	7.12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车辆交通费	45.92	2.30	77.59	3.07	64.66	2.99	85.04	3.25
折旧与摊销	334.34	16.72	128.41	5.07	136.54	6.32	150.97	5.77
差旅费	18.67	0.93	20.47	0.81	14.60	0.68	159.74	6.11
股权激励	0.00	0.00	167.57	6.62	-	-	-	-
其他	74.66	3.73	66.16	2.61	67.17	3.11	94.32	3.61
合计	1,999.38	100.00	2,531.32	100.00	2,161.11	100.00	2,614.63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2,614.63万元、2,161.11万元、2,531.32万元和1,999.3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7%、7.02%、8.21%和14.27%，管理费用率总体保持稳定。管理费用2020年度较2019年度减少453.52万元，降幅为17.35%，主要是职工薪酬降低较多所致。管理费用2021年较2020年度增加370.21万元，增幅17.13%，主要是由于当期股权激励及房租物业费用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房租物业水电费、中介机构费、办公费、折旧摊销和股权激励构成，上述六项费用合计占各期管理费用的比例为82.66%、90.10%、90.25%和90.50%。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费用	1,409.60	52.98	1,836.68	70.70	1,532.03	63.84	1,362.28	56.79
材料费用	88.44	3.32	139.50	5.37	54.18	2.26	95.39	3.98
折旧与摊销	189.65	7.13	20.99	0.81	64.57	2.69	50.32	2.10
委外研发费用	790.58	29.71	365.17	14.06	597.76	24.91	720.99	30.06
其他费用	182.35	6.85	235.67	9.07	151.12	6.30	169.55	7.07
合计	2,660.62	100.00	2,598.01	100.00	2,399.66	100.00	2,398.54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材料费用、折旧与摊销及其他费用构成，其中职工薪酬占比较高。

公司坚持技术领先和技术创新的发展路线，重视研发队伍的培养和研发投入，每年根据业务部门的研发需求制定研发计划，报告期各期，研发费用支出分别为 2,398.54 万元、2,399.66 万元、2,598.01 万元和 2,660.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8%、7.79%、8.42%和 18.99%，呈逐年上升趋势，不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拓展市场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19.64	68.26	367.54	270.04
减：利息收入	141.90	303.76	112.29	60.14
手续费及其他	38.73	61.32	204.99	144.87
合计	-83.53	-174.17	460.24	354.77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54.77 万元、460.24 万元、-174.17 万元和 -83.5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202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高，主要是由于当年公司利息支出及手续费增加所致。2021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低，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当年偿还了所有短期借款，降低了利息支出，另一方面公司因为结构性存款业务增加了较多利息收入。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231.71	497.28	1,400.11	477.25
递延收益转入	187.57	105.33	0.00	8.55
个税手续费返还	6.62	6.93	9.35	0.09
其他	34.69	12.94	66.21	27.96
合计	460.59	622.49	1,475.67	513.85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分别为 513.85 万元、1,475.67 万元、622.49 万元和 460.59 万元，主要是由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构成。

2、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9	55.14	80.47	160.15
教育费附加	14.60	26.71	34.51	72.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9.73	17.81	23.01	48.1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0.03	0.14	0.20	0.42
印花税	8.50	22.56	22.05	20.65
车船税	1.40	1.49	1.58	1.86
土地使用税	12.14	4.97	4.97	4.97
房产税	100.11	79.36	-	-
环境保护税	1.59	-	-	-
合计	173.99	208.18	166.80	308.43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是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2019-2021年度，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308.43 万元、166.80 万元、208.18 万元和 173.99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6%、2.08%、4.49%和 27.49%。

3、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019 年，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57 万元、325.27 万元、446.30 万元和 61.61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1,639.90 万元、-1,022.13 万元、951.71 万元和-835.69 万元。2020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冲回 1,060.29 万元。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5.65 万元、44.18 万元、291.31 万元和 85.64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生的投资收益。2021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增长 247.13 万元，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5、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无法支付的款项	-	-	0.25	0.00
政府补助	104.46	404.84	0.00	100.00
其他	89.46	1.35	0.00	1.91
合计	193.92	406.18	0.25	101.91

2019年度、2021年度政府补助主要由公司上市补贴构成。

(2) 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17	0.93	8.59	18.43
对外捐赠		20.00	0.00	5.00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0.29	1.89	0.72	0.00
违约金		10.91	-	
其他				1.41
合计	0.46	33.73	9.32	24.8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24.84万元、9.32万元、33.73万元和0.46万元，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营业外支出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支出，2021年度较上年增加24.41万元，主要是当期对外捐赠增加20万元导致。

(六)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17	-0.97	-11.63	-18.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 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 外)	298.48	523.11	66.19	158.7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 的损益	65.22	291.31	44.18	5.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 业外收入和支出	83.29	-31.45	-0.48	-4.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 义的损益项目	0.00	6.93	9.35	0.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02	114.09	18.94	19.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00	0.46	11.04	1.89
合计	379.81	677.39	77.63	120.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8.32	4,001.33	6,615.07	7,333.29
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	60.45%	16.93%	1.17%	1.64%

2019-2021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20.11 万元、77.63、677.39 万元和 379.81 万元，主要来自于政府补助，占公司同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64%、1.17%、16.93%和 60.45%，2021 年度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当期政府补助、理财收益增加较多所致。

（七）税收优惠情况

1、增值税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件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降为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规定，发行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发行人广州分公司及子公司重庆声迅、北京声迅、陕西声迅、广州声迅、快检保安、江苏安防、广东声迅、上海声迅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进项税加计抵减政策。

2、企业所得税

发行人母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

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发行人之子公司重庆声迅、云南声迅、北京声迅、广东声迅、陕西声迅、湖南声迅保安、江苏保安、快检保安、天津声迅、上海声迅、快检（北京）、声迅福华、福建声迅、湖南声迅设备、湖南声迅科技、长沙声迅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61	381.68	11,398.74	4,30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7.46	-7,779.29	-25,809.30	-8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9	-6,898.46	33,740.43	-3,340.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45.36	-14,296.07	19,329.87	874.1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0.95	15,066.31	29,362.38	10,032.5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61.16	33,091.61	40,448.18	28,273.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7.11	504.01	1,400.11	477.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4.44	5,846.67	1,349.41	1,53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92.71	39,442.29	43,197.70	30,284.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38.66	18,516.47	13,367.07	10,090.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7.17	8,299.02	7,500.74	7,361.58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9.98	1,782.51	4,751.87	2,831.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5.29	10,462.59	6,179.28	5,70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41.10	39,060.61	31,798.97	25,98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61	381.68	11,398.73	4,300.6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300.63万元、11,398.73万元、381.68万元和1,851.61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来自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2019年度相比，2020年度经营现金流净额增加7,098.10万元，主要系2020年公司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额高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的增加额。与2020年度相比，2021年度经营现金流净额减少11,017.05万元，主要系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较多导致的。

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627.36	4,232.18	7,047.13	7,722.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4.09	1,398.01	-696.86	1,642.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5.77	180.54	189.49	212.50
无形资产摊销	91.27	46.85	38.89	27.04
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摊销	55.39	25.99	56.55	29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64	0.03	3.03	0.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17	0.93	8.59	18.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2	-19.56	-3.13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4	68.26	443.17	379.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64	-291.31	-44.18	-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84	-230.07	280.24	-163.75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0.00	2.93	0.47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3,270.55	-735.86	256.15	921.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7,518.05	-4,404.16	4,070.57	-12,864.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894.74	106.92	-251.38	6,119.41
其他	0.00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61	381.68	11,398.74	4,300.63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60.00	35,180.00	6,670.00	1,6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91	291.31	44.18	4.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43	1.40	0.8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48.33	35,472.71	6,715.00	1,654.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94.15	2,222.00	24,014.29	9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60.00	40,530.00	8,320.00	1,6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11.65	500.00	19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65.79	43,252.00	32,524.29	1,74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7.46	-7,779.29	-25,809.30	-85.9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5.92万元、-25,809.30万元、-7,779.29万元和-11,617.4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2020年度、2021年度主要是由于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其中2020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了25,723.38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当年购买办公楼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增加较多所致。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8,321.29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67.56	-	6,600.00	7,9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56	-	44,921.29	7,9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000.00	8,950.00	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2.07	2,523.46	2,155.23	4,181.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	375.00	75.63	109.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07	6,898.46	11,180.86	11,29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9	-6,898.46	33,740.43	-3,340.58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40.58万元、33,740.43万元、-6,898.46万元和520.49万元。2020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所致。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分配股利、偿付银行借款及利息支付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90.90万元、24,014.29万元、2,222.00万元和6,794.15万元，其中2020年度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支出较高所致。

（二）未来期间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以及资金需求量情况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相关内容。

五、发行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2022年1-9月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2022年1-9月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2021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30.98	13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98	-	-130.9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130.98	13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98	-	-130.98

3、2020 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主要差异：

业务类型	实施前	实施后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基本原则	公司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客户验收确认后，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取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提供运营服务收入确认基本原则	对于单次提供的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依据后确认收入；对于在固定期间内持续提供的服务，在服务期内根据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按照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	新收入准则实施后，该类业务通常包括一项履约义务，在某一时点或某一时段内履行，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或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分期确认收入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现行收入确认政策无实质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31,612.96	29,522.99	-2,089.98
合同资产		2,089.98	2,089.98
预收款项	341.86		-341.86
合同负债		341.86	341.8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45,389.08	43,299.10	-2,089.98
合同资产	-	2,089.98	2,089.98
预收款项	302.21	-	-302.21
合同负债	-	302.21	302.21

调整说明：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质保金重分类为合同资产。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为合同负债。

4、2019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6号文件”）。财会6号文件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变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2019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在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财务报告披露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重大事项说明

（一）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重大仲裁案件。不存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担保除外）。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期后事项。

（四）行政处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行政处罚案件。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资产和总资产规模将有显著提升。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获得长期发展资金，资产负债结构更加合理，公司未来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努力降低融资成本和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 8,909.48 万元、8,008.84 万元、4,639.53 万元和 632.95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49.03%、43.92%、39.61%和 40.49%，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声迅华中区域总部（长沙）建设项目”、“声迅智慧安检设备制造中心建设项目”。通过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不仅完善了产业链布局，而且公司研发和技术实力将进一步提升，从而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同时，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发展机遇，深度参与

当地智慧城市建设，不断获得新客户和新市场，不断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实现巩固、拓展公司国内安防市场的经营目标。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募投项目的实施及逐步达产，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00 万元（含 28,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声迅华中区域总部（长沙）建设项目	18,592.01	15,000.00
2	声迅智慧安检设备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13,807.80	13,000.00
合计		32,399.80	28,000.00

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建设，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各项目的审批、备案手续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机关	备案编号	项目代码	环评备案号
1	声迅华中区域总部（长沙）建设项目	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527	2204-430121-04-01-639015	无需进行环评审批或备案
2	声迅智慧安检设备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长沙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529	2204-430121-04-01-454405	20224301210000064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

（一）声迅华中区域总部（长沙）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

声迅华中区域总部（长沙）建设项目包含两个子项目，分别为运营中心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项目背景如下：

(1) 国家政策推动安防行业的发展，支持力度不断加强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政策、规划对安全工作进行专门部署，提出新的要求和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对主要道路、交通枢纽、城市公共区域的重点部位，以及防范恐怖袭击的重点目标安装使用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系统等技防设施作出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要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中国安防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指出要推动安防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品牌化发展，继续推动平安城市、雪亮工程等项目的后续建设，以新基建为契机，以“智建、智联、智用、智防、智服”为主线，有效提升智能化应用水平，全面服务国家、行业、民用安防项目需求，为新型智慧城市、数字孪生城市、无人驾驶、车联网等提供技术支撑。此外，围绕城市安全、城市交通、校园安全、智安医院、智安社区等热点领域建设，中央政府和许多地方政府也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性法规与规范性指导文件。

安防行业作为当下快速成长的新型技术型行业，将受利好政策的大力支持，持续赋能社会各领域。相关行业政策的出台，有利于推动安防行业的稳定发展，为本项目的实施创造了良好政策环境。

(2) 安防系统集成业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展

近年来，伴随泛安防时代的来临，安防系统集成行业的市场边界逐步延伸，行业下游应用不断深化，尤其在航空、智慧交通、反恐安全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伴随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持续加大，据《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布局规划》数据显示，至 2025 年，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将新建机场 136 座，届时，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将实现 370 座的规划布局，航空业在国民经济生产活动中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近年来，在航空业快速发展的同时，国内外机场不安全事件时有发生，机场在较多安全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逐渐显露，同时，机场“人流量大”、“管理区域范围广”、“人流物流高效运输需求”等特点也使其对安全性、可靠性的要求远高于其他公共领域，现代化机场建设亟需完善安防集成管理系统，以更好地对非法事件进行预判及预防，强大的安防集成管理系统对机场

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在智慧交通领域，在大数据及云计算等新兴技术的推动作用下，交通业与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深度融合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智慧交通建设旨在打造设施更加智能、管理更加精细、出行更加便捷的交通系统平台，并以提高行业监测水平、缓解交通拥堵、提升公众服务水平、提高多种运输方式之间协调联动水平为重点，通过全面监测、应急保障、运行分析与综合服务实现交通运输的统筹、协调和联动，促进交通发展模式从各行业独立运行向综合协调转变。2019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交通强国建设纲要》，纲要明确规划从2021年至本世纪中叶，我国将分两个阶段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到2035年，我国将基本建成交通强国，并实现“三张交通网、两个交通圈”的建设目标，在政策支持及市场导向的共同作用下，智慧交通集成平台将作为智慧城市的关键组成部分，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在反恐安全方面，反恐领域的集成管理系统作为保障国家重点行业安全的防护墙，在当下时代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在水电行业，依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贯彻执行电力设施治安风险等级和安全防范要求》和国家电监委发布的《电力行业反恐防范标准》等文件要求，凡大坝库容在10亿立方米以上或机组总装机容量在120万千瓦以上的电站必须按照一级治安风险防范的要求开展电站的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在变电行业，依据国家电监会发布的《电力行业反恐怖防范标准（试行）》和公安部发布的《电力设施治安风险等级和安全防范要求》等文件要求，变电行业应从“人防、物防、技防”三个角度落实管控措施，同时充分利用“PDCA”等管理工具，全方位排查安保反恐隐患，认真查找整改薄弱环节，及时采取治理防范措施，全面提升变电站安保反恐水平；2016年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正式实施，此后，一系列反恐办法标准相继推出，重点行业领域反恐怖防范达标要求进一步提高，反恐防范综合管理平台作为面向反恐重点单位反恐系统建设的核心产品，行业发展机遇将由此推动。

（3）安防运营服务业将迎来全新发展机遇

“十三五”期间，安防运营服务业取得了较快发展，据中国安防期刊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安防运维和服务市场规模达到了660亿，较2018年的540亿元实现

了近 20% 的增长，行业增长速度领先于全行业平均增速。校园、智慧停车、医院等领域对运营服务需求凸显。

在校园安防运营领域，校园安全防范建设作为构建“智慧校园”和“平安校园”坚实的基础和保障，已成为学校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近年来，湖南省各级机关单位对校园安全保卫工作高度重视，2021 年 12 月，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实施了《湖南省地方标准—学校治安反恐防范要求（DB43/T2181—2021）》，要求对保障校园安全、提升校园安防水平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要求，在政策的推行作用下，地方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机制不断健全，各项校园安全保卫规定有效落地，人防、物防和技防水平也不断提高，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同时，据湖南省教育厅发布显示，湖南省现有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共计 26,885 所，师生共计 1,300 余万人，在政策要求和市场需求的综合作用下，校园安全防卫工作的重要性不断显现，校园安防运营市场建设进程不断推进，行业将迎来广阔的成长空间。

近年来，智慧停车工程已逐渐成为智慧城市建设进程中全新的爆观点。从市场需求驱动因素上看，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居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家用汽车数量激增，“停车难”问题逐渐成为当前社会亟需解决的一大民生问题。据国家住建部发布的数据显示，我国大城市汽车与停车位的平均比例约为 1:0.8，中小城市为 1:0.5，国内各城市“停车难”等问题逐渐显现，给城市交通带来极大的压力。在此背景下，智慧停车平台的构建，能够通过对城市内的停车位数量的综合性统计，将整合后的资源进行重新分配，不仅提升了停车位管理的有效性，还为城市居民提供了更多便利，同时有效地解决了停车场和驾乘人员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大幅度地提高了停车场的利用效率，同时还在疏导车流、提升城市交通效率、增强城管部门监管和指挥力度方面均蕴含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医院作为一个提供全年 24 小时医疗服务的特殊场所，具有进出人员身份复杂、人员流动性较大、安全等级要求高等特征，同时，医院内设的毒麻品、病毒库、标本库、专业实验室、放射性材料室等特殊医疗区域，和医护人员行政办公等重点区域，若无有效地安全防范系统对进出人员进行管控，医院重点区域的安全将难以得到保障，在此背景下，医院安防运营的重要性和实施的必要性得以展现。

(4) 安防产业链重心向智能算法、物联网等前沿科技方向转移

“十三五”以来，我国安防行业大幅增强在科技创新方面的投入和研发方面的支持力度，已经形成从上游算法、元器件、芯片研发，到中游产品设计制造，再到下游系统集成、运维服务为一体的完整产业体系。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安防产业链研发重心正逐渐从传统技术层面向中高端技术应用层面深化，近年来，行业头部企业纷纷推进在高端人工智能算法、芯片设计等技术领域的布局，并持续增强自身在智能视觉与物联网应用、立体化感知与风险预警等技术的研发力度。在此背景下，安防行业在 5G 通信、人工智能感知、机器学习、物联网、云计算与边缘计算、多功能智能化装备、高通量安检技术、机器人、无人机等方面均有了质的突破。伴随产业对新技术的持续研发与应用，我国安防行业将在立体化、系统化、智能化等技术方向不断深化其研究，并实现在新时代背景下的进一步提升。

(5) 中部地区加速崛起为项目提供良好发展机遇

中部地区发展在产业转移、人口回流和建成中心城市方面蕴含着巨大的发展机遇。中部地区作为“十三五”时期经济增速最快的区域，已实现连续 10 个季度领跑全国四大板块，对支撑中国经济的平稳发展发挥了关键作用。其中，武汉 GDP 跻身全国十强，长沙、郑州陆续进入万亿俱乐部，合肥带着长三角的光环风驰电掣，南昌和太原也在各自区域大展身手。

其中，在中部六省中，湖南区位优势明显，科教资源丰富，在获得国家科技奖励、两院院士人数、“双一流”高校建设、科研成果等方面均位居全国前列。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临空区，位处长沙县，地处长株潭“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核心地带，是全国 18 个改革开放典型地区之一，还是湖南构建“一核两副三带四区”格局中长株潭核心增长极的关键支撑点、先进制造业发展的重要地和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的主阵地。据《全国百强县（市）名单（2021）》显示，长沙县位列全国第九，全国制造业百强县（市）中位列第 8 位，稳居全国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百强第 5 位。

2、运营中心项目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9,166.68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湖南声迅科技有限公司。

本项目通过购置设备及招聘运营销售人员，建设运营中心，以此提升公司在华中区域运营服务业务的市场开拓、行业开拓、经营效率等能力。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提升安防系统集成业务在航空、智慧交通、反恐安全等领域的产品供应能力和安防运营服务业务在校园安全、智慧停车、医院安防等领域的运营服务能力，同时将进一步优化运营服务中心的办公环境、人员结构配置，提高湖南本地及周边城市运营服务能力；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华中地区的监控报警业务和轨道交通安检业务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深入挖掘客户资源和拓展平台的应用领域，实现规模化运作，为公司树立专业化的安防运营服务商的品牌形象，有效增强公司的市场渗透能力，为公司在新市场的业务开拓提供有力支撑。

(2)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①打造华中区域总部，大力开拓中部六省安防市场

公司是一家安防整体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提供商。成立至今，公司坚持以智能技术和物联网平台技术与应用创新为引领，并逐步形成了自己的核心产品服务体系。历经多年发展，公司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并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拟将全国市场进一步划分为数个区域市场，并在不同的区域市场深耕细作，以改善北京总部直接管理全国业务且前端业务单元弱小而分散的现状，同时积极探索区域总部管理模式，持续加强区域业务拓展能力、管理能力和服务能力。

在中部崛起战略的推动下，结合公司在不同区域的发展规划、资源条件，公司优先选择在中国（湖南）自贸试验区长沙片区建设华中区域总部，项目完工后，将形成一座集研发、生产、运营、销售、售后、管理为一体的综合性区域基地，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中部六省市场，实现不断巩固、拓展公司国内安防市场的经营目标。

②抓住长沙县区域发展机遇，深度参与当地智慧城市建设

自 2016 年以来，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开始着重围绕空港枢纽组团这一核心区域进行建设，同时为促进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经济稳定发展，吸引企业进行投资，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出台多项利好政策支持企业在临空经济示范区投资建

厂，如《长沙黄花综合保税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措施》及其《实施细则》、《长沙县关于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措施》、《长沙县临空经济示范区高层次人才集聚计划实施办法》等，此举将强力推动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持续高效发展。

长沙县作为湖南省自由贸易试验区的核心发展区域，投资规模不断扩大，经济总量快速增加。据长沙县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年，长沙县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上年增长9.1%，全年亿元以上投资项目380个，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75.2%。2021年10月，长沙县公布《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规划（2021-2025）》，规划明确指出，要以“融入双循环发展新格局，打造全国县域数字第一城”为总体目标，以提升数字经济发展要素集聚与承载能力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新型基础设施、城市指挥中枢、智慧园区、智慧“五零”建设和数字经济培育为着力点，以数据资源和数字技术的场景化创新应用提升县域现代化治理能力、抢占互联网下半场新经济发展先机。作为湖南省自由贸易试验区临空管委会招商引资落地长沙县的项目，公司将积极参与长沙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以智能监控报警与智慧安检业务作为突破口，并力争不断拓展新的行业应用场景和行业赛道，在智慧医疗、智慧小区、智慧教育、智慧停车、智慧交通、智慧机场等领域不断研发完善新的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不断创新运营服务模式，不断获得新客户和新市场。

③增强安防运营服务的综合能力和区域性能力

从安防行业商业模式的发展趋势上看，安防运营服务将成为整个产业金字塔的顶端位置；在市场规模方面，安防运营服务市场规模及增长潜力巨大，据中国安防期刊数据显示，截至2019年，中国安防运维和服务市场规模已实现660亿元，较上一期实现了近20%的增长，成长空间可观。同时，安防服务业当前仅占安防市场总体规模的8%，较欧美安防运营服务市场规模35%的产业占比仍具有较大的差距，我国安防运营服务业成长性的市场空间得以展现。在政策指引方面，基于各地的智慧城市建设规划内容，安防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将从现有的商户和政府企事业单位，逐步向民用报警联网运营方面延伸，在此背景下，安防服务业在未来将涵盖包含设备安装、长期性的技术维保、出警服务等内容，不仅更高质量地满足社会大众的安全需求，还为行业的扩容迎来了潜在空间。伴随着安防行业发展形势的向好，我国安防运营服务业已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快速成长期。在行

业规模不断增加的背景下，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企业进一步增强企业的安防运营能力，满足市场的增量需求并实现更客观的利润空间。

为更高效地实现“本地化”运营，更近距离地贴近客户，更精准地满足客户的实际需求，安防服务业需要在一定辐射范围内打造独立的运营服务中心，搭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全方位的服务架构；同时，“本地化”运营模式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定制化的服务需求，以此提高客户满意度和服务效果；通过组建本地团队，公司不仅可以降低招聘成本和培训成本，同时还能加深公司对本地市场的了解程度。本项目的实施充分反应了行业特征及公司现有业务的实际需要，是公司“本地化”战略方针的有效落实。

④有利于满足市场需求，抓住行业发展机遇

展望“十四五”，伴随安防产业新技术的持续推进和市场总体需求的不断增加，安防系统集成行业在多个板块得以深度融合，同时，安防运营服务业也在多个领域实现探索与应用，行业迎来全新的快速发展周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保证。

A. 安防系统集成

在航空领域，近年来航空业受到一系列利好政策的鼓励和扶持，2021年12月，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联合印发《“十四五”民用航空发展规划》，规划强调：“要开创中部民航崛起新局面，发挥中部区位优势，加快构建航空大枢纽大通道，打造国内大循环战略支点；其中，要加快推进湖北客货双枢纽建设，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鄂州航空货运枢纽，同时加快长沙、南昌等枢纽机场建设，强化辐射中部地区的服务功能”；2021年8月，《湖南省“十四五”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发布，规划表示：“要加快建设民用运输机场，完善通用机场功能和布局，构建以‘一枢纽一干线九支线多点’为依托的民航运输网”；在此背景下，华中区域机场板块在新建项目数量和投入规模方面均实现较大幅度的提升，华中地区航空业将进入新一轮的成长期。2020年，民航局发布《推进四型机场建设行动纲要（2020-2035年）》，纲要提出建设“平安、绿色、智慧、人文”四型机场的五年纲要，其中“智慧机场”作为实现其他三型机场的必要保证，是建设四型机场的重中之重。航空系统集成平台作为“智慧机场”的根基，是确保传统机场转型智慧机场的重要内容，将迎来全新的发展机遇。

在智慧交通领域，2021年12月，长沙县大数据中心发布《长沙县新型智慧城市建设（2021-2025年）项目招标信息》，建设计划投资4亿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其中包含智慧交通、智慧交管等相关内容；2021年8月，湖南省人民政府发布《湖南省“十四五”交通运输发展规划》，据规划显示，在“十四五”时期，要重点建设智慧交通运输平台，其中包括建设省级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省市综合交通运输运行协调和应急指挥平台、重要交通基础设施结构健康与安全风险监测网络工程与公路信息化治超体系工程。同时，省内100多个县也需要建设相应的交通管理平台，智慧交通产业巨大的成长潜力逐渐显现，系统集成作为智慧交通的核心部分，成长潜力巨大。

在反恐安全领域，2021年4月，国家公安部颁布《电力系统治安反恐防范要求（GA1800-2021）》，要求针对包括电网企业、火力发电企业、水力发电企业、风力发电企业、太阳能发电企业及核能发电企业做出一系列反恐防范明确要求，反恐领域的系统集成产品作为重点行业反恐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场需求度将随国家政策法规的颁布与实施逐步增加。

B. 安防运营服务业

近年来，我国安防运营服务业实现了跨越式的发展，作为安防行业的关键模块，行业业务范围及应用领域进一步扩大，基本覆盖了国家经济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已经成为社会公共安全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伴随各应用领域市场的形成与扩大，安防运营服务业将迎来可观的行业上升期。

在校园领域，以本项目实施地湖南省为关注点，近年来，湖南省各级机关单位对校园安全保卫工作高度重视，2021年12月，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实施了《湖南省地方标准—学校治安反恐防范要求（DB43/T2181—2021）》，要求对保障校园安全、提升校园安防水平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要求，在政策的推行作用下，地方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机制不断健全，各项校园安全保卫规定有效落地，人防、物防和技防水平也不断提高；同时，据湖南省教育厅发布显示，湖南省现有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共计26,885所，师生共计1,300余万人，在政策要求和市场需求的作用下，校园安全防卫工作的重要性不断显现，校园安防运营市场建设进程不断推进，行业将迎来广阔的成长空间。

在智慧停车领域，2021年5月，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

门颁布的《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指出，到 2025 年，全国大中小城市要基本建成配建停车设施为主、路外公共停车设施为辅、路内停车为补充的城市停车系统，同时实现信息技术与停车产业深度融合，停车资源高效利用，城市停车规范有序，推动依法治理、社会共治局面的形成，基本满足居住社区、医院、学校、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的停车需求，在此背景下，云停车市场即将打开新一轮成长的空间。

在医院领域，医用安防服务作为保障医院日常运营安全的保护伞，将伴随我国医院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和相应标准的持续推行而不断成长；在市场需求方面，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 2020 年，我国共有综合性医院 35,394 所，其中湖南省共有 1,649 所，医院规模较大，对安防的需求体量也得以显现；在政策方面，2021 年 12 月，伴随《湖南省地方标准—医院治安反恐防范要求（DB43/T2180—2021）》的颁布与实施，监管部门对医院安防要求等级进一步提高；在政策推行和市场容量提升的综合作用下，我国医用安防运营服务领域市场空间巨大，增长潜力可观。

在智慧物流领域，伴随智慧物流建设持续向前推进，物流产业与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的融合愈加紧密，安防服务在智慧物流中应用也逐渐增加；据咨询机构德勤发布的《中国智慧物流发展报告》显示，预计到 2025 年，我国智慧物流市场的规模将超过万亿元，随着智慧物流产业的蓬勃发展，安防服务业规模也将随之不断扩大。

在智慧用电领域，在当下电气火灾频发的时代背景下，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在灾害预警工作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2017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开展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要针对各类公共场所安装一批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防范灾害事件的发生，伴随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在多领域的推广，智慧用电领域将迎来广阔发展空间。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①项目实施地汇聚了满足公司发展的资源

公司所处的智能安防行业对人才的需求量较大，尤其对智能安防产品及安防运营领域的设计人才、技术开发人才、管理人才有较大的需求。本项目拟建于长沙，当地具有较强的高等教育资源优势，高校数量仅次于北京和上海，数量排名

全国第3；同时，相较于其他区域，长沙在人才引入方面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因此，长沙良好的教育区位优势将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人才资源保障。

在产业配套设施方面，本项目选址于长沙市临空经济示范区，是中国第七个临空经济示范区，具有非常便利的物流网络：周边配套机场有作为国家一类航空口岸的黄花机场，高速铁路配套有武广、沪昆等线路，高速公路配套有京港澳、沪昆、长永、长株等线路，优渥的物流优势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交通保障。在基础通信网络建设方面，长沙县目前已建成集有线通信、移动通信、广播电视、多媒体综合通信等功能齐全、覆盖面广的现代化通信网络，实现了3G、4G网络全覆盖，2020年上半年已累计建设5G基站2,410个，建设数量在长沙市排名第一。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方面，当地已聚集了一批龙头企业，形成了以新型显示器件、集成电路、数字视听设备等电子信息行业为代表的产业集群，电子信息产业将在未来成为园区第三个千亿产业集群。示范区产业支撑力不断增强，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产业环境保障。

②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客户资源

经多年发展，公司业务随行业技术的创新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发展而不断拓展，实现了“创新—应用—拓展—再创新”的良性循环。公司通过前瞻性的创新研究，持续向市场推出新产品和新服务，打造行业竞争优势，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客户资源。

在中部各省，公司已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业务覆盖平安城市、平安社区、金融安防、轨道交通、医院安检、安全生产、安全用电、智慧教育等诸多领域。特别是在湖南省，公司自2009年起即在湖南拓展业务，业务遍及长沙、株洲、岳阳、华容、湘西等多个地市，曾成功签约湖南省株洲市“社区创安”工程，建立了国内第一个以城市为范畴的社区报警运营服务网，是国内首创的社区综合治理成功案例；公司陆续中标岳阳市及其区县城市治安电子防控系统建设项目并为岳阳中心城市各期平安城市建设项目提供长期运维服务。

公司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③公司有成熟的研发体系和深厚的技术积累

公司深耕安防行业二十余载，始终坚持创新，现已形成了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智能监控报警和智能安检等系列产品，同时在安防系统集成领域和安防运营服务领域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

A 系统集成领域技术应用

历经多年的探索，公司掌握了“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分布式系统架构技术”、“机器学习与深度学习技术”、“数据特征提取与分析技术”等关键技术，上述技术的运用为公司安防系统集成业务在机场领域的应用提供支撑；其中：“分布式系统架构技术”为研发各个行业系统集成综合管理平台奠定了基础；“智能视频分析技术”不仅对解决机场安防系统繁杂、数据转换阻塞、人力成本较高等制约性因素起到了积极效果，同时对提升机场安防效率，高效推进安检流程，精准识别违禁品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和“机器学习及深度学习”高效地缓解了业务执行过程中对人力的依赖，通过实现 7 天 24 小时不间断的智能巡视，大大地提升了航班节点的保障效率、巡视效率和告警精准度，更好地辅助了业务部门管理及检测，同时为机场飞行区运行规范、安全防范等工作提供线上化、智能化的管理手段，提升了精准监管和科学化安全运行管理能力；“数据特征提取与分析技术”的运用实现了机场管理人员对航站楼内客流量及客流特征的精准统计预测，为机场管理人员提供真实可靠的原始数据和预测数据，并对机场领域的商业分析预测工作及决策部署工作提供了有利数据支撑。

“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数据特征提取与分析技术”等技术的基础支持更是为公司集成产品在智慧交通领域下的应用打下基础，技术的应用为交管部门提供更系统性、更全局性的交通实况，对相关部门的资源调度及部署决策的解决方案提供了坚实保障，同时通过打破数据孤岛，实现多数据源交互分析，提升了交通运输领域业务数据的统管能力，以及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全局性监管能力和部署决策能力。

多年以来，公司对“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和“AIOT 技术”进行深化研究与应用，促进了公司集成产品在重点行业治安反恐领域的应用效率和效果，通过与系统分布式平台架构的高效结合，解决了人力过度依赖、易漏死角等问题，提升了精准监管和科学化安全运行管理能力。

B 安防运营服务领域的技术应用

当前，公司已成功研发“集中判图系统”，该系统主要采用了负载均衡技术和禁限带品识别技术，并通过先进的加权轮询算法、随机算法及基于深度学习的智能识别算法，实现了系统对液体、工具和枪支等禁带品的快速识别和自动报警，同时降低了各应用端对人工识别的依赖程度，还解决了漏判、误判，高质量地缓解客流不均衡及安检效率问题，为本次安防运营服务在医院和物流领域的成功实施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持。

公司通过对“AIoT 技术”、“人工智能及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分布式系统架构技术”等技术的研究与应用，为本次安防服务业务在一键报警板块和智慧用电板块的成功实施提供帮助。

同时，公司已具备成熟应用“GIS 分析技术”的能力，通过对上述技术对应用，公司能够为使用者更直观地展现了区域停车资源的分布情况，为本次安防服务业务在云停车领域的开展提供了坚实的支撑。

④高效的营销管理体系和管理团队保障

公司经历 20 多年的探索和发展，伴随着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服务模式的不断创新、企业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完整的营销管理制度和符合自身的营销模式，组建了一支经验丰富、销售能力强的营销团队。同时，公司的管理层都具备多年安防行业管理经验，对安防运营服务市场具有极高的敏感性和前瞻性，善于分析市场、把握机会，为公司发展制定合理的销售规划。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9,166.68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6,416.68	70.03
1	工程费用	6,111.12	66.67
1.1	建筑工程费	4,777.84	52.12
1.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675.40	7.37
1.3	设备购置费	626.56	6.86
1.4	设备安装工程费	31.33	0.34
2	预备费	305.56	3.33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750.00	30.00

三	项目总投资	9,166.68	100.00
---	-------	----------	--------

(5) 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2年，具体项目建设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1	工程规划设计、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					
2	设备购置					
3	设备安装调试					
4	员工招聘及培训					
5	试服务					
6	开始提供服务					

(6) 项目选址、拟占用的面积及取得方式

本项目位于长沙县临空集聚区黄金大道以东、规划龙康路以南、规划枫树塘路以西，占地面积为6,578.05平方米，本项目不动产权证书（“湘（2022）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21403号”），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7) 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本项目主要污染源为建设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及扬尘，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环境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本项目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规、法律，严格控制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8) 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南声迅科技有限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实施。

(9)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2年，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所得税后口径计算，项目投资回收期为9.04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5.54%，总体预期经济效益良好，财务风险较低。

2、研发中心项目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总投资 9,425.32 万元，建设期为 2 年。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湖南声迅科技有限公司。

本项目通过购置研发设备、招聘研发人才、建设研发中心，以此提升公司在华中区域的研究开发、仿真实验、内外培训等能力。公司通过投入先进研发环境、研发设备及优秀研发人才，聚焦于治安反恐安全防范、智慧交通、智慧停车和机场安防等关键系统的研发，以满足公司在反恐、民航、交通领域的新产品研发，拓展公司业务类别，保证公司产品与服务的技术先进性，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2)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①保持技术创新是保持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必要举措

面对安防行业日益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只有持续探索行业前沿技术，不断挖掘满足市场新需求，增强前瞻性研发水平和综合创新能力，才能在行业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当前，公司在产品结构方面尚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因此公司亟需构建更先进的研发平台，以此提升安防行业的综合研发竞争实力，缩短技术探索到产品创新应用的研发周期，最终实现实体产品在品类结构、性能、质量方面的提升和安防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在智能化、信息化、效率质量方面的提升。未来，伴随新研发中心的建成，公司将以机场、智慧交通、重点行业反恐领域的系统集成平台，智慧停车、AIoT 物信融合管理平台建设、集中判图等运营服务为研发关注点，同时探索开发包括 X 光机、探测器、识别器等多项核心安检设备产品。综上，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增强自身产品服务各项关键技术指标水平和现有研发能力，实现企业经营软实力的提升，为公司稳固当前市场份额并进一步开拓潜在市场空间提供保证。

②有助于提高产品差异化竞争力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安防产业产品及运营服务的研发、供应及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独有的核心业务体系，产品应用领域涵盖金融、公共交通、医疗、校园等多个板块。近年来，随着我国安防产业的飞速发展，产业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在此背景下，常规性、通用性安防产品及服务的吸引力将受到削弱，而拥有关键技术，持续推出满足不同市场差异性需求的企业才能在全新的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本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在安检设备、系统集成平台及运

营服务业务方面的差异化和精细化层次，其中包括：系统集成平台在机场、智慧交通、重点行业反恐领域的拓展，运营服务业务中云停车业务、AIoT物信融合管理平台业务、集中判图业务在学校、医院等场景的深化。综上，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更好地根据不同细分行业及应用领域的差异性需求，针对性地提供精细化、特色化的产品与服务，并以此进一步增强自身产品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③有利于吸引专业性技术人才

现代安防行业作为典型的知识密集型行业，对专业型人才的研发创新能力要求较高。目前，公司正处于稳步发展的上升期，伴随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壮大及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公司对各类技术人才的需求大量增加，在安防行业整体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市场对同类型专业人才的需求度也日趋增长，因此，吸引并留住专业性技术人才对维持企业持续竞争力至关重要。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构建良好的研发条件及环境，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育种研发能力和整体形象，吸引并储备一批具有高端研发能力的技术人才，强化公司高端技术人才的储备。为公司对研发人才的选用和培育提供良好的基础，并以此提升业务规模与人才支持的匹配程度和公司关键技术升级换代的速度。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①公司丰富的技术开发能力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深耕行业二十余载，公司始终将提高技术研发实力、切实满足客户实际需求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多年来，公司坚持在技术、产品、研发成果、应用领域的创新，真正实现了将“技术研发、产品应用、市场推广”三位一体地有机结合。

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安检系统”获得了北京市政府的高度认可，2020年，随着“北京地铁智慧安检系统研究与示范课题”的验收，“分类分级检人系统”成功地在北京地铁阜成门站得以应用，为公司进一步的市场推广奠定了良好基础；同期，公司完成了公安部赋予的“社区智慧警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为智慧社区项目的推广打下良好基础；秉承社会责任和使命感，多年来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重大科研课题，其中包括：科技部国家重大专项项目——“超大城市轨道交通系统高效运输与安全服务关键技术”和“城市轨道交通高

效安检新模式实现关键技术及装备”子任务的研究工作，在产学研合作方面，公司与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中国传媒大学等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广泛良好的合作关系，与清华大学、北京联合大学联合成立“脑与认知智能北京实验室”，拥有联合实验室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安防大数据处理与应用北京市重点实验室”。经多年自主研发开发，公司已具备关键硬件产品的研发能力、设计能力、核心系统平台自主开发能力、整体解决方案定制化能力。多年研发经验的积累与沉淀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②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

公司致力于新技术的研究和新产品的研发，经过多年自主研发和探索，公司已在实体产品方面已成功研发出“上下双通道 X 光机”、“禁带品识别机”、“智能安检管理一体机”、“双源双视角 X 光机”等安检设备，于系统集成业务领域在机场、交通和反恐等应用场景进行推广与应用，并在运营服务业务对“智慧停车项目”、“集中判图项目”取得初步的研究成果。同时，为跟进全球安防行业前沿技术，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近年来，公司持续增加在技术创新方面的研发投入，2019年至2021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从6.58%提升至8.43%，投入支出占比呈连年上升趋势。在人才引进与社会人才引入方面，公司不仅通过社会招聘方式引进专业型科研人才，与多所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了广泛良好的合作关系。基于公司对研发工作的支持、对科研人才的重视、对研发设施的配置能力，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得到有效的保障。

③公司拥有成熟的研发团队和管理制度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经过多年研发队伍建设，建立了一支稳定、专业、创新、高效的管理团队和经验丰富、专业过硬、自主创新能力强的技术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是国内较早从事安防运营服务行业并始终跟随行业发展成长企业的创业团队，对行业技术、业务发展、公司战略管理等各方面都有着较为深刻的理解，是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根本保障，更是公司继续强化自主创新能力、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关键所在，其中，公司创始人谭政先生在安防行业从业经验超过20年，是北京奥运会安全保卫工作顾问与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公司副总裁聂蓉不仅是公安部视频监控专业人才，还是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在管理制度上，公司具有规范化和可行性高的

各类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工作流程顺畅合理，同时，公司建立了相应的执行、监督、督导体系，管理制度体系和流程健全完善。优秀的管理团队和健全的制度流程体系，促进了公司经营管理更加高效，也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4) 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9,425.32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5,800.11	61.54
1	工程费用	5,523.92	58.61
1.1	建筑工程费	3,435.40	36.45
1.2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916.06	9.72
1.3	设备购置费	1,116.63	11.85
1.4	安装工程费	55.83	0.59
2	预备费	276.20	2.93
二	研发费用投入	3,625.21	38.46
1	研发人员投入	3,120.21	33.10
2	课题研究费用	505.00	5.36
三	项目总投资	9,425.32	100.00

(5) 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项目建设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T+3
			Q1-Q2	Q3-Q4	
1	建筑工程				
2	设备购置				
3	安装调试				
4	开展正式研发工作				

(6) 项目选址、拟占用的面积及取得方式

本项目与运营中心项目共用土地，选址及取得方式相同，本项目占地面积 10,054.03 平方米。

(7) 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本项目主要污染源为建设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及扬尘，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环境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本项目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规、法律，严格控制环境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8) 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南声迅科技有限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实施。

(9)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够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对于公司保持持续研发优势及提高核心竞争力具有积极的意义。

(二) 声迅智慧安检设备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投资 13,807.80 万元用于声迅智慧安检设备制造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期为 2 年，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湖南声迅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本项目拟建造安防产品生产线，从而实现公司产能的提升，同时提高产品质量。本项目建成后，公司能够有效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生产技术水平，从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2、项目实施背景

(1) 安检重要性升级，政策频出为行业发展提供依据

我国是一个非常重视安全的国家，全国每年都会通过安检查获大量易燃易爆物品、管制刀具等危险品，有效防止了各类危害的发生。这次疫情更彰显了公共安全、人员管控的重要性，不管是在机场、车站、码头、地铁等公共交通工具上，还是在一些大型活动中，安检的体量和作用都很大。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就安全检查颁布了包括《关于推进医院安全秩序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促进枢纽机场联通轨道交通的

意见》、《关于加强和规范邮件快件安全检查工作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政策，为安检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有利于推动安检行业的稳定发展，为本项目的实施创造了良好政策环境。

(2) 安检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在国家对安检领域发展愈加重视的背景下，行业市场需求大量释放。据中国安防期刊数据，我国安检市场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增速稳定，2019年我国安检行业市场规模达到650亿元，预计到2025年，整体行业规模将突破1,000亿元。作为应用型行业，安检行业的发展与其应用服务领域的发展紧密相关。近年来，伴随机场、轨道交通、医疗机构、邮政快递业等领域的投资规模迅速增加，为安检行业的发展迎来了更广阔的增量空间。

在机场建设方面，截至2020年，我国境内共有通用机场339座，“十四五”期间规划新增民用机场30座，伴随我国民用机场建设的快速推进，机场扩建、新机场建设、现有安检设备升级等利好性因素将推动机场领域对安检设备的需求度进一步提升；在交通安检领域，根据中国轨道交通协会数据，展望“十四五”，全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有望新增5,000公里，全国铁路营业里程突破15万公里。伴随国内轨道线路建设规模的持续扩大，安检设备作为交通网络建设过程中的必要部分，蕴藏着巨大发展机遇；在医用安检领域，2021年9月，国家卫健委、中央政法委等八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医院安全秩序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加强医疗机构的安检措施，规模级以上的医院必须进行安全检查。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截至2020年，我国共有综合性医院35,394所。在政策的促进作用下，我国医用安检领域市场空间巨大，增长潜力可观；2021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七号检察建议》，建议督促邮政快递业要加大对物品验视和安检环节的投入，强调了邮寄物安检的重要性，为安检行业的市场拓展提供了潜在发展机遇。

同时，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及各重点行业治安反恐标准的发布和实施，多个行业在政策推行下亟需建设或升级现有安检设备，以满足新时代背景下国家对治安反恐标准的新要求。

(3) 安检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为行业发展带来新挑战与新机遇

近年来，在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算法等新技术的推动下，安检行业不断融入最新前沿技术，产业在多维度实现了创新性突破。在物联网技术应用方面，借助物联网技术，安检设备可以在显示安检结果的同时，将相关数据传送到监管平台上，由监管平台统一处理和存储。此外，安检设备在联网后，还能与视频监控平台进行联动，通过人脸识别、视频跟踪、异常行为分析、周界防范等技术，以此实现对安检效率和精准度的提升；在大数据技术应用方面，数据作为安检流程的关键产出，利用大数据技术能够将多源异构的数据进行存储和处理，并借助数据分析和智能算法寻找数据中隐藏的规律，最终实现安检质量的提升；在智能识别技术方面，违禁品智能识别技术已逐渐应用到传统安检行业中，在降低人工成本、提高安检效率、降低漏检率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在人工智能技术融合方面，以人脸识别为代表的智能技术改变了传统的安全检测手段，很多安检场景将人脸识别技术用以辅助安检工作。综上，在新技术的推动作用下，安检流程正逐步向实现自动识别、智能预警、可视化监管、信息同步、统一调度等方面发展。

同时，安检设备应用作为一个特殊的市场，在大多数情况下应用场景的投入不仅仅包括安检硬件设施，还包括相对应的安检人员。降低安检成本，不断提升安检设备的智能化水平，降低流程对人的依赖程度，正逐渐成为安检设备行业新的发展方向。伴随安检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行业将迎来全新的发展契机。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 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满足安检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是国内轨道交通行业安检领域的头部企业之一，自 2005 年开始从事安检技术研发，经过 10 余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完整的安检技术和产品体系，并在智能安检系统建设、安检系统运营服务方面走在行业前列。2016 年，公司首创研发的“轨道交通智能安检系统”，集智能检物、差异化检人、信息化管理于一体，可实现禁带品智能识别、人脸识别、视频数据快速检索、安检大数据挖掘分析、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等功能，是国内领先的安检物联网平台。2019 年，公司推出最新一代上下双通道 X 光机，创新的包裹分流安检方式解决了老旧站点安检场所限制导致的安检能力不足问题，同时通过对不同持包人员的自然分流有效辅助分类分级安检新模式。2020 年，公司开发的集中判图系统在西安地铁 5、6 号线落地应用，开创了国内首个线路级远程集中判图地铁安检新模式。2021 年，

公司新推出“信用+安检新模式系统”，是一种基于乘客信用体系的安检新模式，提高安检质量和效率，实现乘客快速进站，已在北京地铁天通苑、天通苑北、天通苑南、霍营、回龙观东大街等站进行试点应用，发挥了行业引领作用。

未来，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的深入实施和更多领域实施安全检查，公司除了继续大力创新和推广轨道交通领域智慧安检新模式外，还将加大力度推进安检新系统、新设备及新服务在医院安防、邮政寄递、铁路、机场等领域的应用与发展。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在安检市场进一步发力、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的基础和保障，有利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2) 扩大产量、提升质量，提高客户响应速度和满意度

目前，公司自有产品的生产分为四种生产模式：OEM生产、整机外采组装生产、ODM生产、自主生产，其中以OEM生产、ODM生产为主。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在产品供应进度和质量管控方面不能完全自主控制，在生产进度把控方面，公司还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

本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自主生产的能力，采用更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提高效率、扩大产量，提升质量并提高产品的一致性。同时，公司能够从源头把控产品原料质量，并能更高效地对生产组装环节进行质量监督、在成品阶段进行质量检测，最终实现产品质量的综合提升。由于部分安检设备的占地面积较大，本项目中设计有一部分仓储场地，满足公司一定数量的备货需求，有利于保证交期，高效把控生产进度，为产品的及时供应提供合理保障。同时基于自主产线，公司能更好更快地满足客户定制化的需求。

综上，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供应水平和产品质量，增强公司快速响应市场的能力和满足定制化需求的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水平。

(3) 推动降本增效，持续提高公司盈利空间

当前，在产品生产模式上，公司遵循专业化分工原则，并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将部分产品及工序交由专业代工厂商完成，自主完成产品研发、方案设计、技术升级等高附加值环节。未来，伴随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竞争的加剧，公司在当前委外生产模式下，产品的盈利空间在一定程度上将受到压缩，生产控制权及主

动权也将受到限制。在此情况下，公司亟需建设自有生产组装线，以此提高产品自主生产比重，提升综合盈利能力。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购置相应的生产组装设备，组建先进的产品生产流水线，实现核心产品及关键工序自主化生产。其中，原材料成本是设备成本主要的组成部分，在自主生产模式下，公司可通过自主采购原材料、零部件和结构件，灵活地根据市场价格情况制定采购计划，从而实现公司在产品成本和品质方面的控制；在用工成本方面，本项目选址地为长沙市长沙县，相较北京地区，该地区能够充分发挥当地的人力成本优势；在配套设施方面，项目所在的长沙临空经济示范区，是中国第七个临空经济示范区，厂区具备非常便利的物流网络及交通网络，其中，空港配备有国家一类航空口岸的黄花机场，高铁配备有有武广、沪昆等高铁线路，高速公路配备有有京港澳、沪昆、长永、长株等国家级公路路线，优渥的选址优势为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降低物流费用。

综上，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降本增效，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空间。

4、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公司强大的技术开发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技术保障

公司在安检领域深耕细作十几载，不断地对行业关键技术进行研究与积累。自 2005 年承担公安部国家“十五”科技攻关课题“炸药监控关键技术”研究并自主开发了国内领先的非线性离子迁移谱技术的便携式微量爆炸物探测器开始，公司历年来承担了许多轨道交通安检领域的政府课题项目。比如，2011 年承担北京市科委重大专项课题“北京地铁车站安全运营技术防范系统开发与安全运营管理平台”，2015 年承担北京市交委重大科研专项“大客流快速安检系统技术研究”，2021 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项目“超大城市轨道交通系统高效运输与安全服务关键技术”课题一任务三“基于乘客信用体系的高效安检新模式实现关键技术及智能装备”等。为跟进全球安检行业前沿技术水平，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近年来在技术创新方面的研发投入不断加大，研发费用占比连年上升，同时公司还与清华大学、中国科学院声学研究所、中国传媒大学等多所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了广泛良好的合作关系。

本项目生产产品全部由公司研发设计，公司拥有完整的知识产权，全面掌握产品的核心技术，从硬件到软件的自主研发、生产、升级、维护的全程可控。公司强大的技术能力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强大技术保障。

(2) 公司良好的品牌价值和客户口碑为本项目提供市场保障

公司凭借对行业的专注、持续的创新和过硬的产品，在行业内已形成一定品牌影响力，并积累了一批具有一定品牌知名度与行业地位的客户。北京是我国最早开始进行地铁安检的城市，始于北京奥运会。2009年，《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运营管理办法》对安检工作进行了规范，使安检工作合法化、常态化。公司的安检系统和设备自北京奥运会时即开始服务于北京地铁，现已十年有余，目前在北京区域市场占有率领先。除此之外，公司的系统和设备服务还服务于上海、天津、广东、江苏、浙江、江西、陕西、河北、内蒙古等多地地铁，赢得了良好的客户口碑，形成了稳定的客户资源。

除了轨道交通领域外，在近两年新兴的医院安检领域中，公司也覆盖了数量众多的医院客户。北京也是我国最早实施医院安检的城市。2020年7月1日起，《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正式实施，要求医院应当建立安全检查制度，根据需要在医院入口或者重点区域入口进行安全检查，严防禁限物品进入医院。在2020年启动安检工作的市属医院中，公司的安检系统和设备服务了其中超过40%的客户，排名第一。2021年9月底，国家卫健委等八部委发布《关于推进医院安全秩序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医院有序开展安检工作。截至目前，公司的安检系统和设备还服务了湖南、贵州、云南等地的医院客户以及部队医院客户。

除了轨道交通、医院行业的客户，公司的安检系统和产品还广泛应用于长途场站、邮政寄递、金融安检等领域。同时，公司也一直努力在更多行业寻求突破。公司良好的品牌价值和客户口碑将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市场保障。

(3) 过往生产经验及内部管理体系为本项目提供制度保障

在公司目前的四种自有产品的生产中，自主生产模式用于少数产品和公司新研发产品的小批量试生产阶段，产品生产的外观设计、软件开发、测试、组装、调试等核心环节均由公司完成，仅将生产过程中少量焊接、贴片等非核心工序交

由外协厂商完成。尽管自主生产规模并不大，但其完整的流程也为公司自主生产提供了一定的经验积累。

公司严格执行本行业通用的技术规范、规则和标准，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编制了相关质量管理文件作为整体业务运营过程的操作规程文件，与生产相关的文件包括《不符合控制程序》建立不合格品管理制度，《测量和监控设备控制程序》和《内部校准规范》对公司测量设备进行校准和管理，《外协加工管理办法》对新增外协加工厂商进行现场考察，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单，并依据《采购和供方控制程序》进行年度评价等。公司科学的管理制度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4) 长沙制造业的比较优势为本项目提供资源保障

本项目拟在长沙建设实施，作为中部核心省会城市、长江经济带中心城市及全国重要制造业基地，制造业在长沙经济格局中占比达 1/3。同时，长沙还具有产业结构良好、重化工产业少等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近年来，长沙极力推动制造业的高质量发展，同时聚焦智能终端、智能网联、智能装备、自主可控及信息化，即“三智一自主”格局的推进，率先打造国家智能制造中心，为建设制造强国贡献“长沙力量”。

围绕“三智一自主”格局，长沙在产业集群、政策体系、场景应用、科技创新等方面具备明显优势。产业集群方面，长沙培育了中联重科、三一重工等一大批国内领军企业，长沙正积极地打造世界级的产业集群和向世界工程机械之都方向发力。政策体系方面，长沙不断强化顶层设计，近年来相继出台了“国家智能制造中心三年行动计划”、“工业新兴及优势产业链发展意见”、“开放型经济‘2+4’政策文件”、“长沙人才新政 22 条”等鼓励性政策，助推制造业的高质量发展。场景应用方面，近年来，华为、腾讯、百度等一众高科技企业先后在长沙布局公司分部，为安检产业的应用场景奠定广阔的基础。科技创新方面，长沙是著名的科教之城，高校及人才数量在全国城市位居前列。

综上，长沙的制造业优势对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资源保障。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3,807.8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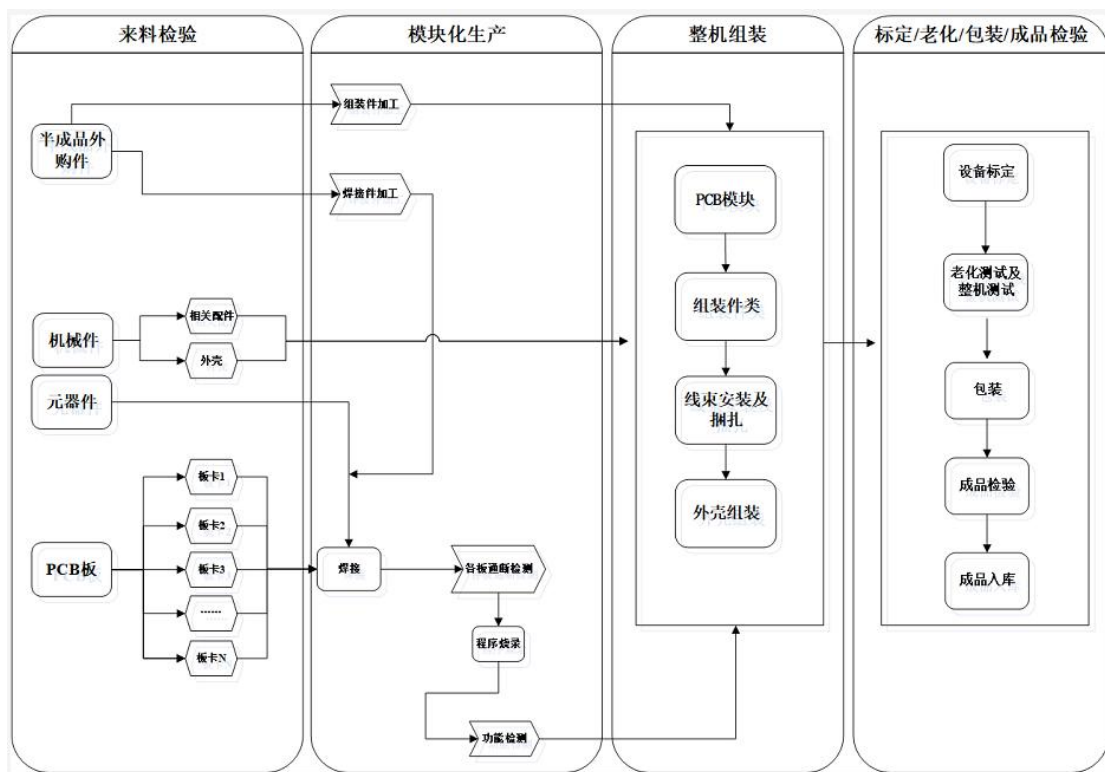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一	建设投资	9,854.95	71.37
1.1	工程费用	9,375.62	67.90
1.1.1	建筑工程费	7,233.96	52.39
1.1.2	设备购置费	530.11	3.84
1.1.3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611.55	11.67
1.2	预备费	479.33	3.47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952.85	28.63
三	项目总投资	13,807.80	100.00

6、产品质量标准和技术水平，生产方法、工艺流程和生产技术选择

公司坚持创新，不断提高管理水平，目前公司已建立一整套科学合理并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公司已按照《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等标准，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编制了相关质量管理文件作为整体业务运营过程的操作规程文件，为公司的质量控制提供了保障。

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在安防领域建立了高效的研发团队，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能力。本项目为扩产项目，生产方法的选择是基于安全、成本、质量、环保等多方面因素结合目前常用生产方法确定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79项专利权，主要生产技术来源于公司多年的自有技术积累和知识产权，产品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7、主要原材料及动力供应情况

本项目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钣金机加工结构件、电路板 PCB、电子电气零件等，辅助材料主要为内外包装等，均可从市场采购，市场供应充足，不受资源限制。

本项目选择的能源品种主要有电、水，由当地电力公司、市政给水管网等供应，可以满足项目生产需要。

8、项目的竣工时间、产量、产品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项目建设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1	工程规划设计、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	■	■			
2	设备购置			■	■	
3	设备安装调试			■	■	
4	员工招聘及培训				■	■
5	试生产					■
6	竣工验收					■

注：表中“Q1、Q2、Q3、Q4”是指第 1 季度、第 2 季度、第 3 季度和第 4 季度。

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形成年产 9300 件安检设备的生产能力。公司将在强化

与现有长期合作客户的基础上，抓住市场机遇，加强对新客户的开发力度，不断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以充分保障本项目产品销售达到预期。

9、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本项目主要污染源为辐射环境影响及建设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及扬尘，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后，可满足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该项目已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履行主管部门备案程序，备案号202243012100000064。

10、项目选址、拟占用的面积及取得方式

本项目位于长沙县临空集聚区黄金大道以东、规划龙康路以南、规划枫树塘路以西，占地面积为16,666.75平方米，本项目不动产权证书（“湘（2022）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21425号”），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该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11、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南声迅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实施。

12、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2年，遵循谨慎性原则，按所得税后口径计算，项目投资回收期为7.96年，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7.56%，总体预期经济效益良好，财务风险较低。

三、募集资金投向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不仅完善了产业链布局，而且公司研发和技术实力将进一步提升，从而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同时，有利于公司抓住市场发展机遇，深度参与当地智慧城市建设，不断获得新客户和新市场，不断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实现巩固、拓展公司国内安防市场的经营目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可转债，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公司资产规模、降低财务风险。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公司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提高，市场地位进一步巩固。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会受到一定影响，但从中长期来看，随着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收入和利润水平将逐步上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盈利稳定性将不断增强。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 发行保荐书；
- (三) 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四)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五) 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六) 资信评级报告；
- (七)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八) 担保函；
- (九)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00 至 11:00, 下午 2:30 至 4:3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电话、联系人

- (一)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 9 号院 11 号楼 1 至 5 层 101

联系电话: 010-62980022

传 真: 010-62985522

联 系 人: 王娜

- (二)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17 号

电 话: 010-67017788

传 真: 010-67017788

联 系 人: 李雪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